

公司代码：688173

公司简称：希荻微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更正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 TAO HAI、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健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因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且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希荻微	指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希荻微	指	上海希荻微电子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成都希荻微	指	成都希荻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香港希荻微	指	Halo Microelectronics (Hong Kong) Co., Ltd.，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美国希荻微	指	Halo Micro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系香港希荻微的控股子公司
新加坡希荻微	指	Halo Micr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系香港希荻微的控股子公司
韩国希荻微	指	유한회사 헤일로전자，系香港希荻微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泓璟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重庆唯纯	指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深圳辰芯	指	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西藏青杉	指	西藏青杉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佛山迅禾	指	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深圳投控	指	深圳投控建信创智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鹏信熙源	指	佛山鹏信熙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科宇盛达	指	深圳市科宇盛达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广东杭承	指	广东杭承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航承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嘉兴君菁	指	嘉兴君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广州金丰	指	广州金丰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北京昆仑	指	北京昆仑互联网智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拉萨亚祥	指	拉萨亚祥兴泰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晋江君宸达	指	晋江君宸达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共同家园	指	深圳市共同家园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朗玛三十号	指	朗玛三十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Frost&Sullivan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是一家全球化的企业增长咨询公司，研究板块覆盖了信息和通讯技术、汽车与交通、航空航天等各个细分板块
IC Insights	指	IC Insights, Inc.是一家领先的半导体市场研究公司，提供对集成电路（IC）、光电、传感器/执行器和分立半导体市场的完整分析，涵盖当前业务、经济和技术趋势、顶级供应商排名、资本支出趋势、新型半导体产品对市场的影响以及其他相关的半导体行业信息
WSTS	指	World Semiconductor Trade Statistics 的简称，WSTS Inc.，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历次修订版本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MTK、联发科	指	MediaTek Inc., 台湾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PPO	指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Qualcomm、高通	指	Qualcomm Inc., 高通公司
vivo	指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三星	指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小米	指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荣耀	指	荣耀终端有限公司
传音	指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谷歌	指	Google Inc.
罗技	指	Logitech International SA
TCL	指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奥迪	指	Audi AG, 奥迪公司
现代	指	Hyundai Motor Company
起亚	指	Kia Motors Corporation
小鹏	指	XPeng Inc., 小鹏汽车有限公司
红旗	指	中国一汽集团旗下的高端汽车品牌
问界	指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新能源汽车品牌
长安	指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韩国动运	指	Dongwoon Anatech Co., Ltd.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指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International Inc.
Maxim	指	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 Inc, 美信集成产品公司
IDT	指	Integrated Device Technology, Inc.
Lucent Technologies	指	Lucent Technologies, Inc., 朗讯科技公司
NXP	指	NXP Semiconductors N.V., 恩智浦半导体公司
YuraTech	指	Yura Tech. CO., LTD.
AC/DC	指	Alternating Current/Direct Current, 是将交流电转换成直流电的一种技术和方法
AEC-Q100	指	Automotive Electronics Council-Qualification 100, 为国际汽车电子协会车规验证标准及汽车电子系统的通用标准, 是针对车用芯片可靠性及规格化的质量控制标准
Boost	指	开关电源三大基础拓扑之一, Boost 电路是升压电路, 其输出平均电压大于输入电压
Buck	指	开关电源三大基础拓扑之一, Buck 电路是降压电路, 其输出平均电压小于输入电压
Buck-Boost	指	开关电源三大基础拓扑之一, 其输出平均电压大于或小于输入电压
DC/DC	指	Direct Current/Direct Current, 是将直流电转换为直流电的一种技术和方法, 可实现升压或降压功能
Fabless	指	Fabrication-Less, 即无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 采用该模式的厂商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环节委托给专业厂商完成
ppm	指	parts per million, 用于衡量不良品率, 即每一百万个器件中的不良品数量
Type-C	指	一种 USB 接口形式, 为支持双面都可插接口, 特点为更加纤薄

		的设计、更快的传输速度以及更强的电力传输
超级快充	指	快速充电技术的一种，通常指能够实现充电功率在 30w 以上的快充技术
电荷泵	指	一种无电感式 DC/DC 转换器，利用电容作为储能元件来进行电压电流的变换
端口保护	指	对包括 USB 在内的电路连接端口提供过压、过流、过温、浪涌等保护
音圈马达	指	Voice Coil Motor，属于线性直流马达，原来用于扬声器产生振动发声，现用于推动镜头移动产生自动聚焦的装置
音圈马达驱动芯片	指	用在摄像头模组内部用于控制音圈马达来实现自动聚焦功能
封装	指	把晶圆上的半导体集成电路，用导线及各种连接方式，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使用的芯片成品，起着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的作用
负载开关芯片	指	一种电源管理芯片，负载开关是节省空间的集成式电源开关，该类芯片的功能包括反向电流阻断、过电流保护、热关断和自动输出放电等
LDO	指	Low Dropout Regulator，即低压差线性稳压器，能够输出稳定的降压电压，具有过流保护、过温保护、精密基准源、差分放大器、延迟器等功能
集成电路	指	将一个电路的大量元器件集合于一个单晶片上所制成的器件
晶圆	指	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制作成各种电路元件结构，而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
锂电池快充	指	一种基于锂离子电池的快速充电技术
RoHS	指	《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于 2006 年 7 月 1 日开始正式实施，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
REACH	指	欧盟法规《关于化学品的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法规》(REGULATION concerning the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的简称，于 2007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的化学品监管体系，此标准对一系列对人体、环境危害较大的化学品的使用情况进行了非常严格的限制，要求任何一种年使用量超过 1 吨的高度关注物质在商品中的含量不能超过总物品总重量的 0.1%，否则需要履行注册、通报、授权等义务

注：本报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希荻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lo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lo Micr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TAO HAI（陶海）
公司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八座（A8）305-308单元（住所申报）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八座（A8）305-308单元（住所申报）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00
公司网址	https://www.halomicro.cn
电子信箱	ir@halomicr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娅	周紫慧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八座（A8）305-308单元（住所申报）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八座（A8）305-308单元（住所申报）
电话	0757-81280550	0757-81280550
传真	0757-86305776	0757-86305776
电子信箱	ir@halomicro.com	ir@halomicr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希荻微	688173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晓蕾、彭慧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黄西洋、黄平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01.21-2025.12.31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郭慧、陶木楠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01.21-2025.12.31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559,478,983.55	462,902,080.89	20.86	228,388,613.9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57,759,190.65	462,902,080.89	20.49	228,250,04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52,490.28	25,646,295.37	-159.08	-144,872,46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612,962.47	15,339,486.94	-280.01	-58,865,10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25,704.37	53,461,237.86	-195.26	-19,984,830.77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3,869,782.28	482,198,485.74	272.02	408,688,899.89
总资产	1,946,566,786.65	639,359,674.32	204.46	501,947,554.0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4	0.07	-157.14	-0.4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04	0.07	-157.14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7	0.04	-275.00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92	5.78	减少6.70个百分点	-61.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8	3.46	减少5.14个百分点	-25.0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36.19	32.35	增加3.84个百分点	79.4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0.86%，主要系受全球宏观经济衰退等国内外多重因素影响，以智能手机、PC 为代表的消费电子市场在本年度持续低迷，消费电子产品需求持续下滑，导致公司业务增长速度明显放缓；在此背景下，公司致力于不断拓展品牌客户、深化品牌客户合作、持续丰富产品类型，营业收入保持了增长的趋势。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下滑人民币 4,079.88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在研发投入、股份支付、管理和销售等方面的支出有所增加。公司持续在汽车、工业、通讯应用领域布局，持续增加车规、工规项目的研发投入；相较于消费类芯片，车规、工规芯片研发难度更大、壁垒更高，需要持续的高研发投入。其次，公司积极扩充以研发为主的高端人才，加强人才招聘力度；为持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本年度开展了三期股票激励计划，导致股份支付费用总额较大，约为 5,000 万元。此外，本年度，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公司管理和销售等支出有所增加；受市场情况影响，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提高。据此，本年度以上各项支出的增加超过了营业收入增长带来的利润。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下滑人民币 4,295.24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在研发投入、股份支付、管理和销售等方面的支出有所增加。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了 10,438.69 万元，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存货水平有所上升，同时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支付采购款项、员工薪酬以及其他直接投入支付的现金流增多，抵消了销售收款增加的影响。
5.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减少人民币 0.11 元/股，主要系本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下降所致。
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年末增加人民币 131,167.13 万元，总资产较上年年末增加人民币 130,720.71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 1 月公司完成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140.85 万元，使得公司净资产和总资产大幅增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9,638,113.98	156,436,769.30	162,770,858.65	90,633,24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66,439.91	13,154,277.73	3,280,869.11	-41,154,07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601,904.17	8,149,905.28	-40,296.46	-43,324,47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80,772.39	-16,554,335.79	14,573,287.62	25,336,116.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3,081.19		3,751,297.72	1,812,123.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19,818.14		6,576,737.62	3,916,228.6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4,626.41		15,096.90	-12,804.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722,913.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7,800.73		36,323.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460,472.19		10,306,808.43	-86,007,366.4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491,357.00	456,400,300.36	140,908,943.36	11,640,838.69
合计	315,491,357.00	456,400,300.36	140,908,943.36	11,640,838.69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涉及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具体名称、合营企业信息等内容属于商业秘密、商业敏感信息，为避免引致不当竞争，公司在 2022 年年报及附注中对该等内容以代称、打包、汇总等方式作脱敏处理或豁免披露，并履行了内部信息豁免披露审批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中国电源管理芯片行业受益于国产替代、产品性能提升、应用领域扩展等因素进入黄金发展期，带来历史性发展机遇。根据 Frost & Sullivan 统计，中国电源管理芯片市场至 2025 年将达到 234.5 亿美元的市场规模，行业规模的快速增长为公司收入增长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机遇。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离不开长期的研发和产品积累，也要借助于持续不断的人才输入。

1. 通过拓展客户和客户的广度与深度夯实公司经营基础

公司依托国内领先的技术能力，获得众多品牌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手机及车载电子领域 DC/DC 芯片已进入 Qualcomm 平台参考设计、锂电池快充芯片已进入 MTK 平台参考设计。同时，公司产品已实现向三星、小米、荣耀、OPPO、vivo、传音等品牌客户的量产出货，并广泛应用于其多款中高端旗舰机型在内的消费电子设备中，同时实现了向 YuraTech 等汽车前装厂商的出货，并最终应用于奥迪、现代、起亚、小鹏、红旗、问界、长安等品牌的汽车中。

受益于公司不断拓展品牌客户、深化品牌客户合作、持续丰富产品类型等因素，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55,947.90 万元，相比 2021 年增长 20.86%。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综合毛利率略有下降，期间费用率略微上升，剔除股份支付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5.23 万元。公司目前仍处于快速成长期，公司与现有主要客户合作稳定，国际国内品牌客户持续拓展且合作逐渐深入，同时持续丰富产品类型，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2. 通过与业界领先企业的战略合作，拓展业务版图

2022 年 12 月，香港希荻微与韩国公司韩国动运签署了《自动对焦和光学防抖技术许可协议》，获得韩国动运自动对焦（Auto Focus）及光学影像防抖（Optical Image Stabilization）的相关专利及技术在大中华地区的独占使用权。本次交易的标的技术为自动对焦和光学影像防抖技术是应用于摄像头模组的核心技术之一，在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物联网、医疗、汽车电子、安防、工业等领域具有广泛的应用，未来潜在市场空间宽广。本次交易将有助于公司快速切入音圈马达驱动芯片的细分领域，丰富产品类别，加深现有客户的合作维度并开拓新的客户。

3. 通过持续的人才吸引和培养奠定未来发展基石

优秀的产业人才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培养研发实力、奠定行业地位的关键。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成员均具有深厚的半导体产业背景，在公司十年的经营过程中，其研发团队开发出了高效率、高精度、高可靠的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线。相比于 2021 年末，2022 年公司共有员工 224 人，实现员工人数增长率 19.79%；研发人员 132 人，占员工总数的 58.93%，其中 16 名研发人员拥有博士学历、41 名拥有硕士学历，博士、硕士人数均有明显增长，充分体现了公司对于海内外行业优秀人才的吸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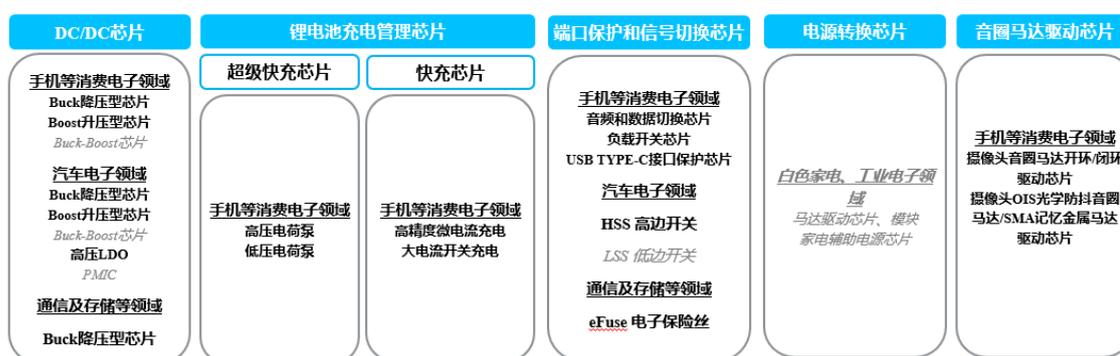
公司通过股权与薪酬激励有效结合，将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紧密绑定，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公司技术及业务骨干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落地上市前期股权激励计划并通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员工期权和股票，实现了对多部门、多地区员工的有效覆盖。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服务于消费类电子和车载电子领域的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现有产品布局覆盖 DC/DC 芯片、锂电池充电管理芯片、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芯片、电源转换芯片等，具备高效率、高精度、高可靠性的良好性能。此外，公司计划拓展 AF/OIS 技术相关的音圈马达驱动芯片作为新的产品线。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主要的产品布局如下图所示：



注 1：其中，黑色字体表示公司已经推向市场的产品，灰色字体代表正在开发及拟开发的新产品，灰色加粗斜体代表拟进入应用领域。

注 2：2022 年 12 月，公司取得韩国动运自动对焦（AF）和光学防抖（OIS）相关技术的许可权，并将在大中华地区生产和销售音圈马达驱动芯片。

公司在现有消费电子为主的应用领域的基础上，继续拓展客户的广度和深度。在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是手机电源管理芯片领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除手机设备外，公司亦致力加强与客户的合作深度，将公司产品推广至其他消费类终端设备中。公司主要产品已进入 Qualcomm、MTK 等国际

主芯片平台厂商以及三星、小米、荣耀、OPPO、vivo、传音、谷歌、罗技等品牌客户的消费电子设备供应链体系。同时，公司将拓展的 AF/OIS 技术相关的音圈马达驱动芯片产品线，与现有电源管理及信号链芯片产品形成合力，巩固在消费电子领域的行业地位。此外，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的布局成效逐渐显现。公司自主研发的车规级电源管理芯片产品达到了 AEC-Q100 标准，且其 DC/DC 芯片已进入 Qualcomm 的全球汽车级平台参考设计，并最终应用于奥迪、现代、起亚、小鹏、红旗、问界、长安等品牌汽车的车型中。

未来，公司将在现有消费电子为主的应用领域的基础上，以满足 AEC-Q100 标准的产品为基础，积极布局汽车电子领域，发力通信及存储等领域，培养与国际龙头厂商相竞争的技术实力。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环节，将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环节委托给相应的代工厂完成。具体而言，公司在芯片产品的研发完成后，将研发成果即集成电路产品布图交付给专业的晶圆代工厂和封测厂，分别委托其进行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再将芯片成品直接或通过经销商销售给下游客户。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集成电路行业。中国集成电路产业虽起步较晚，但凭借巨大的市场需求、经济的稳定发展和有利的政策环境等众多优势条件，已成为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增长的主要驱动力。近年来，随着消费电子、移动互联网、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医疗电子等市场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国家支持政策的不断提出，中国集成电路行业发展快速。根据 Frost&Sullivan 预计，未来五年中国集成电路行业将以 16.2%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至 202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8,931.9 亿元。

集成电路产业链主要由“设计—制造—封装测试”三个环节构成，集成电路产业是以技术作为核心驱动因素的行业，在设计环节上技术与资本高度密集，是带动整体产业发展的核心因素，也同样是经济附加值最高的环节。集成电路产品根据功能主要可分为数字芯片和模拟芯片，其中数字芯片指基于数字逻辑设计和运行的，用于处理数字信号的集成电路芯片，包括微元件，存储器和逻辑芯片；模拟芯片指处理连续性模拟信号的集成电路芯片，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和模拟信号处理芯片。

模拟芯片因其使用周期长的特性，市场增速表现与数字芯片略有不同，市场规模呈现稳步扩张的态势。模拟 IC 市场空间大，据 WSTS 数据，2021 年全球模拟 IC 市场规模约为 741.05 亿美元，占集成电路的 16.01%，是半导体中拥有广阔天花板的好赛道。且从成长增速看，WSTS 预估 2022 年、2023 年模拟 IC 市场增速分别为 20.85%、1.56%。

根据 Frost & Sullivan 统计，中国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在全球范围占比达 50% 以上，为全球最主要的模拟芯片消费市场，且增速高于全球模拟芯片市场整体增速。2021 年中国模拟芯片行业市场规模约 2,731.4 亿元。随着新技术和产业政策的双轮驱动，未来中国模拟芯片市场将迎来发展机遇，预计到 2025 年中国模拟芯片市场将增长至 3,339.5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 5.9%。

欧美等国际领先厂商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具有大量的技术积累和完善的产业链配套环境，同时在产销规模、品牌声誉等方面具备领先优势。在政策扶持和中美贸易摩擦的大背景下，中国集成电路产品的品质和市场认可度日渐提升，部分本土电源管理芯片设计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逐渐崛起，整体技术水平和国外设计公司的差距不断缩小，国内企业设计开发的电源管理芯片产品在多个应用市场领域逐渐取代国外竞争对手的份额。

模拟芯片产品性能主要由特色工艺能力，研发设计能力和质量管控能力决定；同时由于其设计工具自动化程度较低，设计难度较大，研发周期较长等特点，该行业高度依赖于工程师的设计能力和设计经验。优秀的模拟芯片设计企业需要长期经验和技术的累积，领先企业依靠丰富的技术及经验、大量的核心 IP 和产品类别形成竞争壁垒。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电源管理及信号链芯片供应商之一，拥有具备国际化背景的行业高端研发及管理团队，开发出了一系列具有高效率、高精度、高可靠性等良好性能的芯片产品。公司以 DC/DC

芯片、超级快充芯片等为代表的主要产品，具备了与国内外龙头厂商相竞争的性能。报告期内，公司与现有主要客户合作稳定，国际国内品牌持续拓展且合作逐渐深入，同时持续丰富产品类型，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在手机等消费电子领域，公司产品得到了高通（Qualcomm）、联发科（MTK）等主芯片平台厂商的认可，已广泛应用于三星、小米、荣耀、OPPO、vivo、传音、TCL、谷歌、罗技等品牌客户的消费电子设备中，覆盖包括中高端旗舰机型在内的多款移动智能终端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发力车载电子领域。根据半导体行业研究机构 Yole Development 的调研报告估算，随着汽车 CASE 潮流（即指“Connectivity”（联网）、“Autonomous”（自动化）、“Sharing”（分享）以及“Electrification”（电动化）），单车芯片价值将会在 2026 年达到 700 美元。而在模拟芯片领域，IC Insights 报告指出汽车用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在 2022 年预计为 137.7 亿美元。随着汽车行业智能化、电气化演变，单部汽车摄像头、激光雷达、电控系统等新需求也为模拟芯片企业提供了更多的模拟芯片应用场景。根据高盛预估，在 2025 年，全球汽车销量将达到 1.2 亿部。据此估算，车规级模拟芯片是一个超百亿美元市场规模且有巨大增长空间的广阔市场。车载电子领域是公司重点布局的产品应用领域之一。公司的车规芯片布局开始于高通 820 车规娱乐平台，于 2018 年开始正式通过 YuraTech 向韩国现代、起亚车型规模出货车规级 DC/DC 芯片，随后于 2021 年正式向德国奥迪供货。现在，公司车规业务已经拓展至中德日韩等多国汽车品牌。产品进展方面，公司借助其在消费类电子领域积累的技术与经验以及招募的汽车产品开发团队的专业知识，聚焦自动驾驶（ADAS）、汽车中控和娱乐平台、车身电子以及电动汽车带来的新应用场景等领域，致力于提供满足车规要求的 DC/DC、LDO、高侧开关、端口保护产品。截至报告期末，研发管线已有十余款按照 AEC-Q100 Grade 1 标准要求开发的产品处于在研发或定义状态。

此外，公司还通过与业界领先的公司合作，扩充公司的产品线，扩大商业版图。2022 年 12 月，香港希荻微与韩国动运签署了《自动对焦和光学防抖技术许可协议》，获得韩国动运自动对焦（Auto Focus）及光学影像防抖（Optical Image Stabilization）的相关专利及技术在大中华地区的独占使用权。本次交易的标的技术为自动对焦和光学影像防抖技术是应用于摄像头模组的核心技术之一，在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物联网、医疗、汽车电子、安防、工业等领域具有广泛的应用，未来潜在市场空间宽广。本次交易将有助于公司快速切入音圈马达驱动芯片的细分领域，丰富产品类别，加深现有客户的合作维度并开拓新的客户。

希荻微将借助积累的技术优势、客户基础，拓展产品丰富度，对现有产品进一步升级，横向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具体体现为充实在电源管理、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等细分领域的芯片产品布局，并有序拓展电源转换产品等领域。同时，公司将拓展 AF/OIS 技术相关的音圈马达驱动芯片产品线，与现有电源管理及信号链芯片产品形成合力，巩固在消费电子领域的行业地位。此外，公司将在现有消费电子及汽车电子应用领域的基础上，以满足 AEC-Q100 标准的产品为基础，积极布局汽车电子领域，发力通信及存储等领域，不断建立新的收入增长点。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模拟集成电路产业将会朝着高效低耗化、集成化以及智能化的趋势发展。从产业发展和业态来看，电源管理芯片会由消费电子向高性能领域升级。电源管理芯片应用领域呈现出从消费电子向工业、汽车等高性能领域转型的现象。目前电源管理芯片最大的终端市场仍然是手机和消费类电子产品，但由于该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盈利空间被压缩；而另一方面，汽车电子、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工业应用、基站和设备等下游需求不断增长，未来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产业的发展，全球需要的电子设备数量及种类迅速增长，在汽车和工业电源 IC 市场应用领域，由于其应用技术要求较高，相应的产品毛利率较高。整体来看，未来电源管理芯片应用领域从低端消费电子市场向高端工业、汽车市场转型将成为行业发展的新趋势。

希荻微将借助积累的技术优势、客户基础，拓展产品丰富度，对现有产品进一步升级，横向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具体体现为充实在电源管理、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等细分领域的芯片产品布局，并有序拓展电源转换产品等领域。同时，公司将拓展 AF/OIS 技术相关的音圈马达驱动芯片产品线，与现有电源管理及信号链芯片产品形成合力，巩固在消费电子领域的行业地位。此外，公司将在现有消费电子及汽车电子应用领域的基础上，以满足 AEC-Q100 标准的产品为基础，积极布局汽车电子领域，发力通信及存储等领域，不断建立新的收入增长点。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核心技术情况

凭借创始团队在模拟芯片领域的深厚积累以及核心技术团队持续研发，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形成了具备较强行业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体系，在各系列主要产品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8 项主要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每项核心技术均已申请知识产权保护，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类别	技术来源	技术简介	应用场景
1	高性能 DC/DC 变换技术	自主研发	创新的迟滞式控制方式以实现快速的负载动态响应、高效率、低纹波、控制模式间平稳切换等技术指标	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
2	锂电池快充技术	自主研发	以高效开关式充电及混合快充电路拓扑覆盖锂电池充电周期中变化的快充需求	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
3	电荷泵超级快充技术	自主研发	实现高效率、高可靠性的电荷泵降压拓扑及其对应的驱动和保护电路技术	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
4	高性能 AC/DC 变换技术	自主研发	包括高性能的交流直流变换拓扑和对应的闭环控制方法、漏源电压检测方法以及功率因数校正技术等	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家电等消费电子
5	高性能通用模拟集成电路模块	自主研发	多种高性能模拟集成电路模块,包括 LDO、电荷泵、A/D 转换、电流检测、乘法器、驱动电路等	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
6	高效和高自由度无线充电技术	自主研发	包括支持低频无线快充的多种新的接收端功率变换拓扑以及支持高自由度的高频无线充电系统架构及控制方法	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
7	车规和工规模拟集成电路技术	自主研发	包括高稳定性、安全性、可靠性的高性能功率变换及负载开关等模拟集成电路技术	汽车电子、数据中心等
8	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电路技术	自主研发	包括端口 ESD 电路保护、浪涌保护,以及负载开关防门锁等电路技术,以对信号带宽最小的影响来实现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等功能	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

(2) 核心技术先进性

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主要聚焦在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领域，在产品高效率、高精度、抗干扰等方面具备较为领先的技术地位，即能够使公司主要产品基本具备与国际龙头企业相竞争的性能。具体而言，与国内外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基于核心技术开发的消费电子类及车载类 DC/DC 芯片、超级快充芯片和端口保护及信号切换芯片中，部分产品型号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并具备了与国际竞品相似的性能，甚至在个别技术指标上表现优于国际竞品，进入了部分全球一线手机品牌及中国、欧洲和日韩汽车品牌客户的供应链。因此，公司现有产品的技术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在国际范围内也具备与国际龙头企业相竞争的实力。

(3)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形成的主要核心技术，构建了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领域的创新性技术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领域进行技术拓展，并获得了多项相关专利授权，高性能模拟芯片性能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技术应用于 DC/DC 芯片、超级快充芯片、锂电池快充芯片、端口保护、信号切换芯片及车规和工规等主要产品设计中，奠定了其产品国内领先的技术地位，并实现了产业化落地。公司在新产品技术预研

过程中还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储备，尽管部分核心技术在报告期内尚未产生收入，但预计未来能够应用于电源转换芯片、车规和工规芯片和下一代无线充电芯片等新产品中。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取得境内外专利 42 项，均为发明专利，另有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5 项。其中，2022 年获得新增授权专利 25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0	25	99	42
实用新型专利	0	0	7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6	0	29	19
合计	46	25	135	61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02,493,246.06	149,732,561.77	35.24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202,493,246.06	149,732,561.77	35.2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6.19	32.35	增加 3.8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35.24%，主要系公司积极扩充以研发为主的高端人才，加强人才招聘，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成本上升；为持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本年度开展了三期股票激励计划，因而股份支付费用上升；为适应扩大的研发规模，公司采购研发设备以及 EDA 等研发软件，导致折旧与摊销成本上升。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性成果			
1	高性能DC/DC变换芯片研发项目	65,340,011.43	18,908,226.87	65,293,784.64	持续研发阶段	开发出高性能快速瞬态响应、高电源输入噪声抑制、高转换效率、低静态功耗的DC/DC芯片,在现有产品基础上分别实现 1.拓宽输出电压范围, 2.增加多逻辑电平的 I/O 逻辑电路, 3.提高转换效率, 以及 4.降低静态功耗	预期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同时延续在瞬态响应等方面的性能优势	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
2	锂电池快充电路研发项目	65,187,905.29	20,483,084.32	61,055,631.24	持续研发阶段	开发出 1.多节锂电池串联的大功率充电芯片,关键指标对标业内同类竞品,并进一步实现更高的系统效率、增加电池自动补电等新特性; 2.低静态功耗和微小封装的充电芯片,以单芯片全集成的形	预期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同时提供丰富的产品功能	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

						式实现对单节锂电池的全自动充电，并达到 μA 级静态功耗		
3	电荷泵超级快充电路研发项目	162,909,009.20	40,046,476.55	169,876,024.10	持续研发阶段	分别开发出高转换效率、高电压转换比例和高性价比的电荷泵充电产品，拟采用双相电荷泵结构，将充电功率增加至 60+W，效率保持在 97+%，并引入多种电路保护功能。	预期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同时实现电路可靠性方面的优势	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
4	高性能 AC/DC 变换芯片研发项目	114,218,463.44	24,995,710.99	62,986,911.49	持续研发阶段	开发出 1. AC/DC 初级侧产品，采用氮化镓 (GaN) 元器件驱动技术，实现高功率密度、低功耗和高效率，并满足多种快充协议需求。 2. AC/DC 次级侧产品，实现静态和暂	预期新产品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

						态下原副边贯穿电流的消除,提高电路可靠性。		
5	高性能通用模拟集成电路模块研发项目	49,609,387.25	27,761,599.73	51,687,674.81	持续研发阶段	持续对高性能模拟电路模块的研发,目标开发出1.通用的宽电压范围输入电流检测模块,2.兼顾热插拔电源支持的ESD保护模块,3.通用的芯片内置辅助电源LDO模块,以及4.浪涌保护电路模块等	预期基于这些通用电路模块的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	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
6	高效和高自由度无线充电研发项目	19,769,271.86	3,824,777.79	19,992,694.84	技术预研阶段	研究出1.更高效率的无线快充降压整流电路拓扑,以提高无线充电接收侧电路的功率转换效率和减小发热;2.高自由度无线充电发射端控制系统,实现对下一代无线充电产品的技术积累	新功率拓扑和控制方法预计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
7	车规和	56,912,591.35	46,919,216.36	56,824,517.90	持	开发出1.	预期	汽车

	工规模 拟集成 电路研 发项目				续 研 发 中	符合车规级应用标准的高性能高压 DC/DC 芯片, 在现有产品基础上拓宽输入电压范围至 1-40V, 并进一步降低静态功耗至 20 μ A 以下, 2. 符合车规和工规的高性能高边开关以及电子保险丝芯片	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 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	电子, 数据中心等
8	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电路研发项目	78,965,553.03	19,554,153.45	66,326,172.35	持续 研 发 中	开发出 1. USB 过压、过流、浪涌保护芯片, 实现 IEC61000-4-5 标准的浪涌电压和 IEC61000-4-2 标准的 ESD 保护, 2. 同时支持电源线及信号线保护的端口保护芯片, 在保证 CC/SBU 多通道信号带宽的同时实现较好的 ESD 和浪涌保护功能	预期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 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 同时实现在 VBUS 保护性能方面的优势	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
合	/	612,912,192.85	202,493,246.06	554,043,411.37	/	/	/	/

计								
---	--	--	--	--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32	11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8.93	61.5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597.15	7,967.8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87.86	69.2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6
硕士研究生	41
本科	64
专科	11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2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4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业内领先的产品和技术体系

希荻微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的研发与设计,积累了一系列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并以此为基础建立了行业内领先的产品及技术体系,夯实了公司的技术地位。

公司与DC/DC芯片相关的核心技术能够实现更好的负载瞬态响应、系统损耗、输出精度及稳定性表现,与超级快充芯片相关的核心技术能够实现更高的充电效率、更好的电路保护及更小的芯片面积,与锂电池快充芯片和端口保护及信号切换芯片相关的核心技术也能够实现与同类竞品相近的产品性能。在车载电子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车规级电源管理芯片产品达到了AEC-Q100标准,且其DC/DC芯片已进入Qualcomm的全球汽车级平台参考设计,实现了向YuraTech等汽车前装厂商的出货,并最终应用于奥迪、现代、起亚、小鹏、红旗、问界、长安等品牌汽车中。在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已积累了多元化的高质量品牌客户资源,一方面,公司产品得到了Qualcomm、MTK

等主芯片平台厂商的认可；另一方面，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三星、小米、荣耀、OPPO、vivo、传音、谷歌、罗技等品牌客户的消费电子设备中，覆盖包括中高端旗舰机型在内的多款移动智能终端设备。

2. 具备国际化背景的行业高端研发和管理团队

优秀的产业人才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培养研发实力、奠定行业地位的关键，公司的研发团队和管理团队均具有深厚的产业背景，能够精准把握市场需求、捕捉产品设计要点、统筹供应链资源，适时推出与市场环境高度契合的高性能产品。以董事长 TAOHAI（陶海）博士为代表的公司研发团队和以 NAM DAVID INGYUN 先生为代表的核心管理团队毕业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美国伊利诺伊大学芝加哥分校、美国斯坦福大学、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境内外一流高校，具备 Fairchild Semiconductor、Maxim、IDT、Lucent Technologies、NXP、MTK、上海北京大学微电子研究院等多家业内知名企业从业经历，且最长从业年限已经超过 20 年，是一批具备国际化背景的行业高端人才，带领公司成长为一家具有国内领先技术和强劲发展动力的创新型模拟芯片设计企业。

公司通过股权与薪酬激励有效结合，将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紧密绑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针对境内外员工实施了期权激励计划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现了对多部门、多地区员工的有效覆盖。

3. 高效且持续提升的运营和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可靠性管控，建立了以质量为导向的企业文化，其产品以高可靠性著称，在境内外下游客户群体内得到了广泛的认可。公司工程部门下设专业的产品性能测试团队、产品可靠性测试团队、量产测试方案开发团队及质量控制团队，在产品从流片到持续量产的各个环节对质量与可靠性进行严格把控。一方面，在满足客户对产品不良率要求的基础上，公司内部设定了更为严格的可靠性标准，对于消费电子和汽车电子的不良率目标分别达到了 100ppm（ppm 指百万分之缺陷率）和 1ppm，推动各个团队进行以高可靠性为研发创新，为客户提供超乎预期的质量表现。另一方面，在以产品质量为核心的企业氛围下，公司坚持对每一款新产品进行完备的可靠性测试，并在量产过程中持续跟踪产品质量情况，对细节问题保持高度关注，在产品的全生命周期内严格防范可靠性降低与产品失效。

与此同时，凭借多年来的经验积累，公司在产品的研发、设计及销售环节建立了高效灵活的运营体系，有效提升企业效率、加快市场响应速度，打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15.2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079.88 万元，同比减少 159.08%。

1. 业绩亏损的原因

公司 2022 年度亏损的原因为：（1）受全球宏观经济衰退等国内外多重因素影响，以智能手机、PC 为代表的消费电子市场在本年度持续低迷，消费电子产品需求下滑，导致公司业务增长速度明显放缓；同时，2022 年由于芯片供需恢复正常水平，部分产品销售价格回落，毛利率较 2021 年度也有一定的下降。（2）本年度公司在研发投入、股份支付、管理和销售等方面的支出有所增加。公司持续在汽车、工业、通讯应用领域布局，增加车规、工规项目的研发投入；其次，公司积极扩充以研发为主的高端人才，加强人才招聘；为持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本年度开展了三期股票激励计划，导致股份支付费用总额较大，全年约 5,000 万元。此外，本年度，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公司管理和销售等支出有所增加；受市场情况影响，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提高。据此，本年度以上各项支出的增加超过了营业收入增长带来的利润。

2. 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947.90 万元，同比增长 20.86%。公司依托国内领先的技术能力，获得众多品牌客户的高度认可。在手机等消费电子领域，公司产品得到了高通（Qualcomm）、联发科（MTK）等主芯片平台厂商的认可，已广泛应用于三星、小米、荣耀、OPPO、vivo、传音等品牌客户的消费电子设备中；在车载电子领域，公司实现了向 YuraTech 等汽车前装厂商的出货，并最终应用于奥迪、现代、起亚等品牌的汽车中。未来，公司将在现有消费电子及汽车电子应用领域的基础上，持续加大在汽车、工业、通讯应用领域布局。

公司未来能否保持持续成长，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态势等宏观环境因素的影响，也取决于公司技术研发、产品市场推广及下游市场需求等因素。如果未来消费电子等市场需求出现持续下滑、市场竞争加剧、技术研发失败或规模效应未按预期逐步显现，且公司未能及时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将面临下降的风险。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及管理能力等以应对上述可能出现的不利因素。

3. 所在行业的景气情况

近年来，随着消费电子、移动互联网、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医疗电子等市场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国家支持政策的不断提出，中国集成电路行业发展快速。根据 Frost&Sullivan 预计，未来五年中国集成电路行业将以 16.2%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至 202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8,931.9 亿元。此外，受益于国际环境的变化、国产厂商的产品研发和生产能力日益增强，终端厂商对于国产厂商模拟芯片需求与日俱增。国产模拟芯片厂商迎来了快速发展的良好时机。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整体趋势一致。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业内领先的产品和技术体系、国际化背景的行业高端研发和管理团队、高效且持续提升的运营和质量管理体系几方面，因此面临技术人才储备不足及高端人才流失的风险、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的风险、以及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1. 技术人才储备不足及高端人才流失的风险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于研发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才的依赖远高于其他行业，研发人员的产品设计能力对公司的技术地位与客户认可度存在直接影响。作为以技术为核心驱动力的创新性企业，公司近年来的快速发展得益于拥有一批业务能力强、专业素质高的高稳定性人才队伍。

随着业务规模快速增长、产品覆盖日益广泛，公司需要不断招纳海内外优秀人才，扩充专业技术梯队，以实现研发实力的稳步提升。然而，随着集成电路设计行业规模的不断增长，新的市场参与者不断涌现，企业对核心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未能建立对现有人才的有效激励体系，或缺乏对新人才的吸引力，则面临核心高端人才流失、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将对公司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和市场拓展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 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的风险

公司的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和可穿戴设备等领域，需紧密结合客户的具体应用场景及应用诉求，有针对性地为其定义并开发满足实际性能需求的产品。因此，公司需对客户诉求、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应用特点等具备深刻的理解，并持续进行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及时将研发及创新成果转化为成熟产品推向市场。

然而，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设计需要经过产品定义、开发、验证、流片、测试等多个环节，需要一定的研发周期并存在一定的研发失败风险。若公司未来产品研发不能跟上行业升级水平，创新方向不能与客户的需求相契合，或新产品研发不及预期，将带来产品市场认可度下降、研发资源浪费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等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产生不利影响。

3.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实力的竞争是企业竞争的核心。为保障经营过程中所积累多项专利及专有技术的保密性与安全性，公司通过严格执行研发全过程的规范化管理、申请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及发明专利保护等相关措施避免技术失密。此外，公司还与主要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合同，防范核心技术机密的外泄。

然而，上述体系不能完全排除因个别技术人员违反职业操守而泄密或者公司内控制度出现技术漏洞的情况，一旦核心技术失密，将可能使公司完全或部分丧失技术竞争优势，可能给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风险主要来源于 Fabless 的经营模式、产品质量、客户和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原材料成本波动以及扩大规模带来的管理挑战等因素。

1. Fabless 经营模式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环节，将晶圆制造与封装测试环节交由代工厂进行委外生产。在该经营模式下，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厂商的工艺水平、生产能力、产品质量、交付周期等因素均对公司产品的销售存在一定影响。在半导体产业供需关系波动的影响下，若上游晶圆制造产能出现紧缺，上游供应商出现提价、产能不足的情形，将对公司毛利水平和产品交付的稳定性存在一定影响。未来，随着产业的周期性波动，公司的供应链也存在一定的风险。此外，若上游的晶圆代工厂、封装测试厂等企业出现突发经营异常，或者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无法投产、无法交货等风险。

2. 产品质量风险

由于芯片产品具有高度复杂性，如果未来公司在产品持续升级迭代、新产品开发过程中不能达到客户质量标准，或上游产品生产出现质量及可靠性问题，可能会对公司产品正常的产品供应、客户合作关系及市场形象带来一定不利影响，从而有碍持续经营与盈利。

3. 客户和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以及大客户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终端客户主要包括智能终端应用厂商、汽车整车厂商及其他消费电子制造商，终端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未来，若公司主要客户或终端品牌厂商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目前主要客户经营、采购战略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从而为公司的稳定盈利带来影响。此外，若部分主要客户需求减少或与公司的合作规模有所缩减，可能导致公司收入增速有所放缓。

供应商方面，公司供应商主要包括晶圆制造厂和封装测试厂，由于晶圆制造及封测代工业务的市场格局相对集中，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的金额占同期采购金额占比相对较高。若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业务经营发生不利变化、产能受限或合作关系紧张，可能导致供应商不能足量及时出货，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 原材料及代工价格波动风险

由于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全球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市场存在一定的周期性波动，公司主要采购产品及服务的价格也随之存在起伏。近年来，模拟芯片领域上游晶圆代工及封测产能较为紧张，对公司的采购价格带来了一定的潜在推涨风险。未来，若全球产能供给持续吃紧导致价格上升，或因贸易环境变化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及代工服务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可能拉升公司的成本，削弱盈利能力，从而对公司的整体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5. 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业绩规模实现较快增长。目前，公司正在进一步深化多地业务布局、加速人才梯队建设，实现经营规模的持续提升。因此，规模的扩张在产品的设计、市场营销、经营管理、内部控制、财务规范等层面将对公司管理层素质及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如若公司内部人才及综合管理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将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财务风险主要包括毛利率波动风险、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存货跌价风险以及汇率波动风险。

1. 毛利率波动风险

随着行业技术的发展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必须根据市场需求不断进行技术的迭代升级和创新，若公司未能正确判断下游需求变化，或公司技术实力停滞不前，或公司未能有效控制产品成本，或公司产品市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等将导致公司发生产品售价下降、产品收入结构向低毛利率产品

倾斜等不利情形，不排除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波动甚至出现下降的可能性，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2.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手机等消费电子领域，收入的季节性波动受到下游应用市场的需求波动影响，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的风险，将增加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水平的要求。

3.存货跌价风险

由于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以手机、可穿戴设备等应用领域为主，终端电子产品的更迭较快，如果未来因客户需求变化、公司未能准确判断下游需求等原因使得公司存货无法顺利销售，或出现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产品性能缺少竞争优势等使得产品价格大幅下跌，将存在进一步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风险。

4.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扩张，外销金额可能进一步增长，境外经营主体业务规模可能进一步扩大，如果未来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或者我国汇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造成公司经营业绩及所有者权益的波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涵盖 DC/DC 芯片、超级快充芯片、锂电池快充芯片、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芯片等，目前主要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等领域。手机领域产品面向大众，受宏观经济发展、行业技术演变、产品迭代更新等因素影响较大，智能手机市场的景气程度和出货量会影响智能手机品牌客户对公司芯片的使用需求。如果未来智能手机市场需求萎缩造成智能手机出货量下降且公司在其他领域业务拓展不及预期，将对公司收入增长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各国贸易政策的变化引发了一定程度的国际贸易摩擦。国际贸易摩擦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带来一定不确定性。一方面，在贸易摩擦下我国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主要面临加征关税、技术限制等制约，不利于产业链的国际化拓展与升级。另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来自中国香港、中国台湾、新加坡等国家和地区，部分海外客户在短期内可能减少订单，影响公司短期的营运增速，也对长期的国际业务开展带来一定阻碍。

此外，公司在美国、新加坡、韩国等地设有办公室，若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升级，将对公司全球化业务联动与管理能力带来一定不利影响，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全球化业务拓展及国际人才引进能力。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9,478,983.55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 15,152,490.28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946,566,786.65 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1,793,869,782.28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59,478,983.55	462,902,080.89	20.86
营业成本	278,110,070.59	212,907,888.23	30.62
销售费用	29,773,108.89	24,300,691.93	22.52
管理费用	77,495,711.99	57,719,871.60	34.26
财务费用	-14,832,473.78	3,645,840.00	-506.83
研发费用	202,493,246.06	149,732,561.77	3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25,704.37	53,461,237.86	-195.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79,403.24	-64,924,800.4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233,059.21	-8,563,904.9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全球宏观经济衰退等国内外多重因素影响，以智能手机、PC为代表的消费电子市场在本年度持续低迷，消费电子产品需求持续下滑，导致公司业务增长速度明显放缓；在此背景下，公司致力于不断拓展品牌客户、深化品牌客户合作、持续丰富产品类型，营业收入保持了增长的趋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同时，由于芯片供需关系从2021年的供需关系紧张到2022年恢复正常水平，部分产品销售价格回落，销售毛利率回归到历史正常水平，较2021年有一定的下降，因此营业成本的增加比例大于营业收入的增加比例。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扩展，销售人员人力成本以及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扩展和适应上市公司管理要求，加强招聘，管理人员薪酬费用、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专业机构咨询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大幅度减少且产生收益主要系存款利息收入以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积极扩充以研发为主的高端人才，加强人才招聘，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成本上升；为持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本年度开展了三期股票激励计划，因而股份支付费用上升；为适应扩大的研发规模，公司采购研发设备以及EDA等研发软件，导致折旧与摊销成本上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存货水平有所上升，同时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支付采购款项以及员工薪酬以及其他直接投入支付的现金流增多，抵消了销售收款增加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减少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采购研发设备与软件等长期资产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完成科创板上市募资，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2,140.85万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947.90万元，较上年增长20.86%；营业成本27,811.01万元，较上年增长30.6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55,775.92万元，较上年增长20.49%，主营业务成本27,656.11万元，较上年增长29.9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集成电路	557,759,190.65	276,561,124.76	50.42	20.49	29.90	减少 3.59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电源管理芯片	473,335,497.91	232,375,888.02	50.91	15.98	26.34	减少 4.02 个 百分点
其他	84,423,692.74	44,185,236.74	47.66	54.07	52.51	增加 0.54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境内	36,209,086.20	17,694,202.21	51.13	-53.14	-46.08	减少 6.40 个 百分点
境外	521,550,104.45	258,866,922.55	50.37	35.25	43.74	减少 2.93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直销	221,829,654.15	113,983,177.85	48.62	115.52	128.19	减少 2.85 个 百分点
经销	335,929,536.50	162,577,946.91	51.60	-6.68	-0.23	减少 3.13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其中：电源管理芯片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5.98%，其他产品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54.07%，主要系主要客户采购规模提升所致。由于 2022 年芯片供需关系从 2021 年的供需关系紧张逐渐回归正常，部分产品销售价格回落，销售毛利率回归历史正常水平，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下降。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以境外销售为主，境外收入占比为 93.51%，境内收入占比为 6.49%；境外收入占比上升，主要系公司主要境外客户采购量上升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以经销模式为主，经销模式销售收入占比为 60.23%，直销模式收入占比为 39.77%；直销模式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大幅度上升，主要系公司主要直销客户采购量上升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 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 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 年增减 (%)
电源管理芯片	万颗	37,096.42	35,348.86	9,210.07	-12.69	-0.27	23.42
其他	万颗	8,325.07	8,045.98	991.33	113.48	157.08	39.1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电源管理芯片产量 37,096.42 万颗，产销率 95.29%，销售量比上年减少了 0.27%；其他芯片产量 8,325.07 万颗，产销率 96.65%，销售量比上年增加了 157.08%。其他芯片产销量较上年大幅度增加，主要系公司本年优化产品结构，大力拓展其他芯片市场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晶圆成本	189,631,691.59	68.57	155,013,077.47	72.81	22.33	
集成电路	封测成本	82,350,901.14	29.77	55,805,741.31	26.21	47.57	
集成电路	其他成本	4,578,532.03	1.66	2,089,069.45	0.98	119.1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源管理芯片	晶圆成本	159,641,708.14	57.73	131,694,078.08	61.86	21.22	
电源管理芯片	封测成本	69,010,515.16	24.95	50,333,038.69	23.64	37.11	
电源管理芯片	其他成本	3,723,664.72	1.35	1,908,521.34	0.90	95.11	
其他	晶圆成本	29,989,983.45	10.84	23,318,999.39	10.95	28.61	
其他	封测成本	13,340,385.98	4.82	5,472,702.62	2.57	143.762	
其他	其他成本	854,867.31	0.31	180,548.11	0.08	373.4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营业成本也相应增加，晶圆成本占比略有下降，封测成本占比略有上升。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8,313.1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6.3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23,693.97	42.35	否
2	客户二	11,326.04	20.24	否
3	客户三	7,794.08	13.93	否
4	客户四	2,784.55	4.98	否
5	客户五	2,714.51	4.85	否
合计	/	48,313.14	86.3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较 2021 年，前五大客户新增一家公司客户二。客户二于 2021 年 5 月起与公司进行合作。2022 年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大幅上升，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其多款中高端旗舰机型在内的消费电子设备中，因此客户二于 2022 年成为前五大客户。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6,582.0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7.2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5,726.71	37.52	否
2	供应商二	9,471.78	22.60	否
3	供应商三	6,526.28	15.57	否
4	供应商四	3,195.98	7.63	否
5	供应商五	1,661.32	3.96	否
合计	/	36,582.07	87.2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元)	上年同期数 (元)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9,773,108.89	24,300,691.93	22.52
管理费用	77,495,711.99	57,719,871.60	34.26
研发费用	202,493,246.06	149,732,561.77	35.24
财务费用	-14,832,473.78	3,645,840.00	-506.83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 2,977.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47.24 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扩展，销售人员人力成本以及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 7,749.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77.58 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扩展和适应上市公司管理要求，加强招聘，管理人员薪酬费用、股份支付费用以及专业机构咨询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 20,249.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276.07 万元，主要系公司积极扩充以研发为主的高端人才，加强人才招聘，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成本上升；为持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本年度开展了三期股票激励计划，因而股份支付费用上升；为适应扩大的研发规模，公司采购研发设备以及 EDA 等研发软件，导致折旧与摊销成本上升所致；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收益 1,483.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收入 1,847.83 万元，主要系存款利息收入以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25,704.37	53,461,237.86	-195.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79,403.24	-64,924,800.4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233,059.21	-8,563,904.9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10,438.69 万元，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存货水平有所上升，同时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支付采购款项、员工薪酬以及其他直接投入支付的现金流增多，抵消了销售收款增加的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8,725.46 万元，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采购研发设备与软件等长期资产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126,479.70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完成科创板上市募资，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140.85 万元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03,299,475.10	56.68	35,695,352.27	5.58	2,990.88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6,400,300.36	23.45	315,491,357.00	49.34	44.66	(1)
预付款项	10,450,725.93	0.54	25,598,985.31	4.00	-59.18	(2)
其他应收款	17,122,429.47	0.88	7,973,531.89	1.25	114.74	(3)
存货	186,834,709.61	9.60	94,964,917.33	14.85	96.74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0.00	51,198,520.55	8.01	-100.00	(5)
其他流动资产	5,825,762.10	0.30	9,990,161.33	1.56	-41.69	(6)
长期股权投资	14,562,393.87	0.75	-	0.00	不适用	(7)
无形资产	46,866,042.26	2.41	23,007,390.97	3.60	103.70	(8)
长期待摊费用	1,714,545.66	0.09	3,128,475.70	0.49	-45.20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07,228.66	1.57	9,740,871.04	1.52	214.21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151,373.18	0.88	1,881,299.98	0.29	811.68	(11)
应付职工薪酬	48,488,897.67	2.49	36,219,172.63	5.66	33.88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937,041.36	1.49	16,567,606.66	2.59	74.66	(13)
其他流动负债	1,810,727.92	0.09	368,406.59	0.06	391.50	(14)
租赁负债	3,838,317.52	0.20	6,028,899.23	0.94	-36.33	(15)
长期应付款	9,682,752.07	0.50	6,381,380.90	1.00	51.73	(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834,214.24	0.86	45,585,856.68	7.13	-63.07	(17)

其他说明

- (1) 本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年末增加 2,990.88%，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年末增加 44.66%，主要系由于 2022 年 1 月公司完成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140.85 万元，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投资产品，使得货币资金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 (2) 本年末预付账款较上年年末减少 59.18%，主要系本年年末公司向供应商支付的预付款减少所致。
- (3) 本年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年末增加 114.74%，主要系本年年末本公司向子公司韩国希荻微进行增资时，因外汇结算时间差异，子公司银行尚未到账的款项。
- (4) 本年末存货较上年年末增加 96.74%，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库存规模上升所致。
- (5) 本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年末减少人民币 5,119.85 万元，主要系上年年末将于一年内到期的债券投资到期所致。
- (6) 本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年末减少 41.69%，主要系上年末存在较大金额的预付发行费用，本年上市完成后相关发行费用已转入资本公积所致。
- (7) 本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年末增加 1,456.24 万元，主要系本年公司投资了合资公司 A 所致。
- (8) 本年末无形资产较上年年末增加 103.70%，主要系本年公司新增总部大楼土地使用权以及 EDA 软件投入所致。
- (9) 本年末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年末减少 45.20%，主要系本年公司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摊销所致。
- (10) 本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年末增加 214.21%，主要系公司本年可抵扣研发费用、计提股份支付费用等暂时性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 (11) 本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年末增加 811.68%，主要系预付特许权使用费所致。
- (12) 本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年末增加 33.88%，主要系一年内需要支付的以现金结算的期权激励增加所致。
- (13) 本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年末增加 74.66%，主要系一年内需要支付的长期应付软件购买款增加所致。
- (14) 本年末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年末增加 391.50%，主要系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 (15) 本年末租赁负债较上年年末减少 36.33%，主要系公司已签订租赁合同中所约定需要在一年以后支付的款项减少所致。
- (16) 本年末长期应付款较上年年末增加 51.73%，主要系公司本年新签订 EDA 等软件购买合同所致。
- (17) 本年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年末减少 63.07%，主要系本期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期权激励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7,729.91（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4.5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香港希荻微及其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境外运营	560,622,952.24	-2,371,055.10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其他货币资金包括向银行申请购买外汇所存入的保证金人民币 150,000.00 元，为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2,286,720.00	0	22,286,720.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银行理财产品	315,491,357.00	3,561,564.67			845,500,000.00	708,145,342.70	-7,278.61	456,400,300.36
合计	315,491,357.00	3,561,564.67			845,500,000.00	708,145,342.70	-7,278.61	456,400,300.3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营业收入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直接	间接				
上海希荻微	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	100%		3,652.39	10,821.42	3,476.67	-436.75
香港希荻微及其子公司	产品物流、采购和销售；产品技术支持、客户支持、市场推广	100%		56,062.30	47,729.91	24,593.28	-237.11
成都希荻微	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	100%		-	1,695.26	-724.47	-833.8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全球模拟芯片国际市场竞争格局呈现高集中度的特点，主要被欧美厂商占据 TI(德州仪器)、Analog Devices(亚德诺)、Infineon(英飞凌)等龙头厂商凭借着更为丰富的产品种类和更为优质的产品性能，拥有先发优势。与境外龙头厂商相比，国内模拟芯片设计厂商尚未在全球市场发挥较强的影响力，全球模拟芯片市场仍由若干境外大型厂商占据。

近年来，受益于国际环境的变化、相关政策出台、国产厂商的产品研发和生产能力日益增强，终端厂商对于国产厂商模拟芯片需求与日俱增。国产模拟芯片厂商迎来了快速发展的良好时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在全球电源管理芯片市场份额占比较小，仍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在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主要产品已进入三星、小米、荣耀、OPPO、vivo、传音等品牌客户的供应链体系，成为手机电源管理芯片领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同时，公司持续发力车载电子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车规级电源管理芯片产品达到了 AEC-Q100 标准，实现了向 YuraTech 等汽车前装厂商的出货，并最终应用于中欧日韩等品牌汽车中。

未来，公司将以现有产品布局为基础，向更高阶的产品定位、更全面的产品结构、更广阔的应用领域、更领先的客户群体迈进，发力汽车电子、通信及存储等领域，培养与国际龙头厂商相竞争的實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以自有技术的研发及经验积累为基础，积极推动新技术与新产品的落地，加速向品牌终端客户的渗透，不断巩固和提升在电源管理领域的技术地位及市场知名度。具体实现将通过推进现有产品性能与技术升级、加强产品应用领域拓广、加强市场开发与销售网络布局、关注优秀人才引进及培养等措施。

从产品性能与技术升级的角度来说，面对日益更迭的市场需求，公司需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发展趋势，不断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精益求精，开发出满足更高效率和更低电功耗的 DC/DC 芯片、同时支持升压和降压功能的 DC/DC 芯片、更高功率的超级快充等，为终端客户日新月异的应用需求提供最为及时的产品支持。

通过大力研发投入提升产品在性能及可靠性上的表现，公司希望实现向汽车电子领域的全面布局和向通信及存储领域的渗透，以实现产品应用领域拓广的目标。

随着公司产品系列的不断丰富与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在市场开发、销售推广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将面临着更大的挑战。公司今后将在现有客户群体的基础上，加强在全球范围内的营销和技术支持网络建设，全面整合各类市场资源，增加客户推广及服务能力，进一步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典型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于技术人员知识背景、研发能力及工作经验均有较高要求。近年来，公司在人才梯队建设上给予了高度关注，并在境内外建立了具有多元化背景的专业团队，大量引入国内外优秀专业人才。未来，公司将结合长期发展规划的实际需求，完善内部人才管理及激励机制，持续进行优秀专业人才的培养，加大对海内外高端人才的引进力度，努力打造具备国际化背景的研发和管理团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并建立了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公司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相互配合，健全清晰，制衡机制有效运作。此外，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满足公司管理需要的各种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断进行改进和提高，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4/13	www.sse.com.cn	2022/4/14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13	www.sse.com.cn	2022/5/14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1 年度

				<p>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p>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5/26	www.sse.com.cn	2022/5/27	<p>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激励对象 NAM DAVID INGYUN 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股本总额 1%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p>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9/22	www.sse.com.cn	2022/9/23	<p>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p>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1/15	www.sse.com.cn	2022/11/16	<p>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公司董监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李泽宏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外部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p>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2/15	www.sse.com.cn	2022/12/16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期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均已经过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以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TAO HAI (陶海)	董事长	男	52	2020-12-15	2023-12-14	-	-	-	-	212.23	否
唐娅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51	2020-12-15	2023-12-14	58,864,836	58,864,836	-	-	80.48	否
范俊	董事、研发总监	男	45	2020-12-15	2023-12-14	13,049,225	13,049,225	-	-	100.25	否
郝跃国	董事、工程总监	男	49	2020-12-15	2023-12-14	10,153,580	10,153,580	-	-	106.48	否
NAM DAVID INGYUN	董事、总经理	男	48	2020-12-15	2023-12-14	0	500,000	500,000	股权激励实施	1,230.86	否
杨松楠	董事、先进技术研究总监	男	39	2021-05-07	2023-12-14	0	157,971	157,971	股权激励实施	327.62	否
徐克美	独立董事	女	55	2020-12-15	2023-12-14	-	-	-	-	8.3	否
姚欢庆	独立董事	男	52	2020-12-15	2023-12-14	-	-	-	-	8.3	否
黄澄清	独立董事	男	66	2020-12-15	2023-12-14	-	-	-	-	12.15	否
周紫慧	监事会主席	女	29	2020-12-15	2023-12-14	-	-	-	-	19.7	否

李家毅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25	2020-12-15	2023-12-14	-	-	-	-	25.56	否
李泽宏	监事	男	53	2022-11-15	2023-12-14	-	-	-	-	0.42	否
董映萍	职工代表 监事（离 任）	女	25	2020-12-15	2022-11-15	-	-	-	-	8.06	否
LIU RUI (刘锐)	系统应用 总监	男	64	2019-8-19	-	0	20,000	20,000	股权激励 实施	1,001.59	否
合计	/	/	/	/	/	82,067,641	82,745,612	677,971	/	3,142.0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TAOHAI（陶海）	自 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9 月担任朗讯技术微电子部混合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设计工程师；自 2000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2 月在 BigBearNetworks 担任项目带头人、高级设计工程师；自 2006 年 1 月至 2012 年 8 月担任 FairchildSemiconductorInternationalInc. 设计总监、高级设计总监；2012 年 9 月创立希荻有限并任职至今，自 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董事长，现任希荻微董事长、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唐娅	自 1994 年 8 月至 1996 年 1 月任职于广东省珠江航运公司；自 1996 年 1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职于万宝电器集团财务公司；自 1999 年 1 月至 2012 年 9 月为自由职业；自 2012 年 9 月创立希荻有限并任职至今，历任希荻微董事、经理，现任希荻微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范俊	自 2004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担任飞兆半导体设计经理。自 2012 年 9 月至今历任希荻微董事、经理、研发总监，现任希荻微董事、研发总监。
郝跃国	自 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8 月担任四川仪表六厂技术员；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8 月担任上海清华晶芯微电子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自 2004 年 8 月至 2009 年 8 月担任飞兆半导体高级设计工程师；自 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5 月担任帝奥微电子有限公司资深设计经理；自 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8 月担任上海北京大学微电子研究院副研究员。自 2012 年 9 月至今历任希荻微董事、经理、工程总监，现任希荻微董事、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工程总监。
NAMDAVIDINGYUN	自 1997 年 12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美国 MaximIntegrated（美信）接口开关及保护事业部经理、移动终端电源事业部副总、总经理；自 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 SoltrackrInc 联合创始人、总经理；自 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6 月担任 KineticTechnologies（芯凯电子）市场和应用技术部副总、首席营销官；自 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2 月担任 ElevationSemiconductorInc. 董事。自 2019 年 6 月至今历任美国希荻微总经理，希荻微董事、总经理，现任希荻微董事、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总经理。
杨松楠	自 2008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就职于英特尔公司客户计算部门，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4 月，分任高级系统工程师；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担任资深系统工程师，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1 月担任高级资深系统工程师；自 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 FutureweiTechnologiesInc. 主任工程师。自 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先进技术研究总监。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董

	事。
徐克美	自 1988 年 9 月至 1995 年 1 月担任重庆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会计职务；自 1995 年 2 月至 2001 年 8 月担任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部门经理；自 2001 年 9 月至 2002 年 4 月担任中京富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自 2002 年 5 月至今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负责人；自 2015 年 4 月至 2019 年 10 月担任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600292.SH）独立董事；自 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重庆四加一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自 2018 年至 2022 年 4 月担任重庆诚一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自 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猪八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重庆润际远东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审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姚欢庆	自 1996 年 7 月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任教，现为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自 2007 年 3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北京来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自 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青海高级人民法院挂职院长助理；自 2013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北京秀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 2014 年 1 月至 2021 年 6 月担任武汉华中元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4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北京扬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9 年 3 月至今担任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605222.SH）独立董事；自 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7 月担任人大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自 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上海众幸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理事/秘书长；自 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中国网络社会组织联合会监事；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黄澄清	自 2008 年 9 月至今担任中国互联网协会副理事长；自 2008 年 10 月至 2018 年 2 月担任国家计算机网络应急技术处理协调中心主任、党委书记；自 2018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担任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158.SH）独立董事；自 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协会副理事长；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担任北京雅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中科全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自 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300205.SZ）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担任云引擎（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自 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603888.SH）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1 年 4 月至今担任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周紫慧	自 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担任广东大润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自 2020 年 3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法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监事。
李家毅	自 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版图工程师，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监事。
李泽宏	自 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担任四川仪器仪表六厂技术所长；自 2000 年 1 月至 2000 年 9 月担任航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自 2004 年 3 月至 2004 年 8 月担任华润上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TD 课长；2004 年 8 月至今担任电子科技大学教授；2014 年 10 月至今担任贵州恒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深圳能海芯源半导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6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1 月担任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 月至今担任贵州长康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山东晶导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贵州雅光电子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重庆润际远东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1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监事。
董映萍（离任）	自 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希荻微版图工程师，自 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1 月担任希荻微监事。
LIURUI（刘锐）	自 1991 年 5 月至 1994 年 10 月任 Philips Laboratories North America 资深工程师；自 1994 年 10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 Lucent Technology 杰出工程师；自 2000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 Maxim Integrated, Inc 首席工程师、总监、执行总监；自 2015 年 3 月至 2019 年 8 月历任 Integrated Device Technology, Inc 资深总监、系统工程副总。自 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希荻微系统应用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TAO HAI（陶海）	佛山迅禾	普通合伙人	2020-12	-
唐娅	佛山迅禾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05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TAO HAI（陶海）	Halo Strategic Alpha Limited	董事	2021-11	-
NAM DAVID INGYUN	Elevation Semiconductor Inc.	董事	2021-07	2023-02
徐克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负责人	2002-05	-
	重庆诚一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2022-04
	重庆四加一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09	-
	猪八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1	2022-06
	重庆润际远东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9	-
姚欢庆	北京秀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12	2022-01
	北京阳光知识产权与法律发展基金会	理事/秘书长	2016-06	-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12	-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3	-
	上海众幸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1	-
	中国网络社会组织联合会	监事	2022-01	-
黄澄清	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协会	副理事长	2019-11	-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1	-
	中科全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04	-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2	-
	特来电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4	-
	电子科技大学	教授	2004-08	-

李泽宏	贵州恒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10	-
	深圳能海芯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07	-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	2022-11
	贵州长康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1	-
	山东晶导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5	-
	贵州雅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	-
	重庆润际远东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5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批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和初步确定薪酬分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独立董事津贴，外部监事享有固定数额的监事津贴。公司可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激励并实施相应的绩效考核。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140.4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748.17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董映萍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离职
李泽宏	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01-10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01-27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02-09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03-24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04-20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04-26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05-10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激励对象 NAM DAVID INGYUN 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股本总额 1%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05-26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06-29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设立深圳分公司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07-07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08-22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09-01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09-22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 2022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10-28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公司董监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11-29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期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改<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2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定<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2.3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定<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4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定<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12-27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技术许可协议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TAO HAI (陶海)	否	16	16	0	0	0	否	5
唐娅	否	16	16	0	0	0	否	6
范俊	否	16	16	0	0	0	否	6
郝跃国	否	16	16	0	0	0	否	6
NAM DAVID INGYUN	否	16	16	16	0	0	否	6
杨松楠	否	16	16	16	0	0	否	6
徐克美	是	16	16	16	0	0	否	6
姚欢庆	是	16	16	16	0	0	否	6
黄澄清	是	16	16	16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徐克美、黄澄清、TAO HAI (陶海)
提名委员会	徐克美、姚欢庆、TAO HAI (陶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克美、姚欢庆、唐娅
战略委员会	TAO HAI (陶海)、姚欢庆、NAM DAVID INGYUN、郝跃国、唐娅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2-04-20	1、《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审阅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公司审计工作
2022-08-22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10-28	1、《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2-08	《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03-24	1、《关于拟订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拟订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拟订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04-20	1、《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	无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2-05-10	1、《关于拟订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拟订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拟订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关于激励对象 NAM DAVID INGYUN 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股本总额 1%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09-01	1、《关于拟订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拟订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拟订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11-29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期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6-29	《关于设立深圳分公司的议案》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07-07	《关于全资孙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	无

		议案。	
2022-08-22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12-27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技术许可协议的议案》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2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24
技术人员	132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56
合计	2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7
硕士研究生	55
本科	123
专科	27
高中及以下	2
合计	22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巩固公司竞争优势，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生产运营长效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 3 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包括公告激励计划时在本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除了上述激励措施外，公司为员工提供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持续优化薪酬体系与绩效管理制度，完善岗位与绩效相适应的管理体制，同时，建立完善的福利保障体系，按时为每位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及购买商业保险，制定《考勤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带薪休假制度，保障员工拥有合理的工作时间及各项休假权益。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支持开展多种形式的培训和发展计划，旨在为员工个人和组织的需求服务。随着市场的扩大，新产品和新服务的采用，公司意识到员工必须具备新的技能和观念，培训和发展计划使公司能够满足现有和未来的人力资源需求。

因材施教助力员工胜任不断变化的环境：由于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的每一位员工都有责任保证其具有适当的知识和技能，同时，通过在岗培训或研讨、轮岗或提供海外培训等使员工不断获得提升，适应和胜任日益变化的工作环境和要求，同时建立持续性培训体系，使员工在不同的发展阶段能更有效地工作，不断为员工提供获取新技能和在组织中发展的机会。

让更多专业技术人才顺利成长：公司或部门会根据自身的业务性质和岗位技术要求，为员工提供专业技术培训，鼓励并支持员工参与与岗位相关领域的专业培训或考试。一旦获得认证资格或顺利通过考试，提交合格的证书或成绩单后，经批准可享有奖励。

轮岗培训为公司注入多元价值：公司会甄选工作表现优异并具有发展潜力的员工加以重点培养。培训和教育计划将因人而异、度身订制，如更多轮岗机会、外部培训、与国际级专家面对面的机会等。同时，公司亦会为员工提供专项培训费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及时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现金分红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及政策调整等内容。报告期内该政策无调整。

2、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3、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	35,562,812	9.88	103	55.1	11.11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802,750	0.70	14	7.49	27.32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9,907,910	2.47	184	98.40	16.00
2022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436,000	0.11	24	10.86	20.40

注：

-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票数量占比及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分母分别为公司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的总股本及总人数。
-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标的股票数量占比及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分母分别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及总人数。
- 2022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数量占比及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分母分别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及总人数。

4.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标的股票价格在每股 1.73 元至 11.11 元之间。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35,562,812	0	17,353,629	5,297,014	11.11	30,265,798	5,297,014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2,242,200	0	0	27.32	2,242,200	0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8,407,910	0	0	16.00	8,407,910	0
2022 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436,000	0	0	20.40	436,000	0

注：

1.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标的股票价格在每股 1.73 元至 11.11 元之间。

2.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数量以及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均剔除了已注销的 855,560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已达成	1,525.51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442.39
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2,952.35
2022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80.64
合计	/	5,000.89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NAM DAVID INGYUN	董事、总经理	6,515,217	0	3,257,609	500,000	1.73	6,015,217	/
杨松楠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999,000	0	499,500	157,971	3.45	841,029	/
LIU RUI (刘锐)	核心技术人员	3,691,956	0	1,845,978	20,000	1.73	3,671,956	/
合计	/	11,206,173	0	5,603,087	677,971	/	10,528,202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NAM DAVID INGYUN	董事、总经理	0	488,650	16.00	0	0	488,650	22.73
杨松楠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0	149,850	16.00	0	0	149,850	22.73
LIU RUI (刘锐)	核心技术人员	0	276,900	16.00	0	0	276,900	22.73
合计	/	0	915,400	/	0	0	915,4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奖金组成，基本工资以员工岗位为依据确定，奖金以公司年度盈利水平和各部门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依据确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建考核小组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另外，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激励并实施相应的绩效考核。公司现行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的薪酬管理制度有效调动了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观能动性，推动公司健康、快速、持续发展。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制衡的有效机制。

此外，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涵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包括对外投资、重大交易、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管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有效地对公司日常经营或管理活动进行内部控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了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稳步实现。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6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及其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东情况
上海希荻微	2012 年 10 月 26 日	产品的研发和技术支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持等，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成都希荻微	2021 年 11 月 04 日	产品的研发和技术支持等，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香港希荻微	2013 年 10 月 04 日	产品的物流、采购和销售等，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美国希荻微	2019 年 06 月 11 日	产品的技术支持、客户支持、市场推广等，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香港希荻微持有其 100% 股权
新加坡希荻微	2020 年 05 月 26 日	电子设备研究与试验开发，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香港希荻微持有其 100% 股权
韩国希荻微	2022 年 01 月 10 日	产品的采购和销售等，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香港希荻微持有其 100% 股权

公司已建立相关内控制度，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党的二十大提出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同时，要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公司秉承“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理念，在环境、社会、治理三方面齐发力。公司以积极行动践行 ESG 理念，将绿色环保融入日常经营、办公和员工培训中。我们以人为本，珍视员工的个性与差异性，营造和谐、平等、互助的工作氛围，增强组织凝聚力与向心力，宣扬公司与员工共同成长；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坚持对每一款新产品进行完备的可靠性测试，建立行业高标准质量管控和可靠性体系，为客户提供高性能、高品质的模拟 IC 产品；协作共赢，开放合作创造企业社会价值，实现公司与员工、股东及社会的多方共赢；坚持可持续发展，以人才、技术、资金、信息资源合理配置，引领产品、制度、文化、创新协同发展，保持公司在海内外市场的核心竞争力，打造可持续发展的品牌形象。2023 年 4 月，公司披露了首份 ESG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希荻微 2022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且公司目前主要采用 Fabless 模式，将主要的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环节通过委外方式进行，自身从事产品的研发、销售和少量产品测试，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形。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自成立以来，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排放指标，积极开展环境监测、污染防治工作，有效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公司推行环境保护及有害物质管理体系，并贯穿到整个供应链，所有材料 and 产品均符合 RoHS、REACH 等规则指令的要求。公司通过内部宣传，增强员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的意识，从细小做起，在日常办公中注重节电、节水、节纸、绿色出行等，倡导员工养成节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2022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环保事件。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研发的产品正在逐步替代低效率的老旧产品，为清洁能源做出贡献。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过去的二十年，在芯片设计制造行业，低功耗设计正在成为所有高性能应用的常态。尽管降低功耗的原因各不相同，但根据应用的不同，最大限度地降低系统的整体功耗已成为重中之重。

这种趋势的重要原因之一是全球对环境问题日益增长的认识。一方面，大量便携式产品出现；另一方面，现代工作场所中用于计算和通信的电能使用比例却又不断增加。所以，低功耗高效率的电子产品越来越受到青睐，而这些产品无一例外地强调有效利用能源，并以此作为主要设计目标。因此，功耗已成为集成电路最重要的设计和性能参数之一。公司的设计人员必须在不严重影响电路性能的情况下设计低功耗电路。而公司的产品主要覆盖电源市场，几乎所有的产品类型都需要严格把控功耗这个指标。它们具体的应用场景包括穿戴式设备，功耗低于 1uA；终端上的高压大电流充电设备，效率 94%-97% 不等。公司研发的产品正在逐步替代低效率的老旧产品，为清洁能源做出贡献。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对公司员工绿色理念的培养，公司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践行公司的社会责任，并响应客户和供应商的要求，承诺原材料和产品不使用冲突矿产，不使用有害物质。同时，公司通过内部宣传，增强员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的意识，从细小做起，在日常办公中注重节电、节水、节纸、绿色出行等，倡导员工养成节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将低碳环保理念真正融入到业务活动和日常办公中去。

公司积极践行可持续供应链与绿色采购，在供应商选择、产品采购等环节，充分考虑环保因素，并将其纳入选择条件。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在选择各生产供应商的环节，批量生产前，需由指定的 SQE 跟生产供应商明确并及时更新材料或者成品的有害物质报告，如供应商不能达到要求，则提供改善计划直至达到要求。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凭借高效率、低功耗、高可靠性的产品性能，公司产品在设计上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当前，公司已成功进入国内外一线手机品牌及中欧日韩汽车品牌客户供应链体系，成为了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领域实现进口替代的我国本土供应商。

在国际标准组织的参与方面，公司先后加入了 USB-IF 国际标准组织、国际无线充电联盟（WPC）、JEDEC 固态技术协会等行业国际组织，共同参与制定与电源管理芯片和电源设备相关的下一代集成电路的规范。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	
其中：资金（万元）	3	贵州省从江县的“结对子”扶贫攻坚项目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0 月，作为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总商会会员，公司积极响应号召，向桂城总商会慈善基金会捐款人民币 30,000 元，以助力桂城街道与贵州省从江县的“结对子”扶贫攻坚项目，促进该地区巩固脱贫成果，实现乡村发展与振兴。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二)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1.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始终尊重并保障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认可、善待每位员工，为员工打造和谐、健康的工作环境，促进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与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46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639.3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58

注：上述员工持股情况是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员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其中不包含员工在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公司股票、参与首发战略配售资管计划的公司股票或员工通过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取得的公司股票数量。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基于 Fabless 经营模式的特性，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依赖于生产供应商水平，除严格控制供应商准入并动态调整供应商名单外，《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供应商生产作业规范》等制度也为合作供应商提供了明确的工作要求与规程，所有合作供应商应按照相关制度严格落实，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公司及客户需求。

公司以顾客期望为动力，定期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视客户投诉为公司技术进步与经营发展的新方向，积极应对投诉，设有《客户投诉处理流程》《应对客诉分析流程》等制度，规范售后环节管理，优化客户体验，寻找持续改进的机会。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秉持“质量就是生命”的质量方针，严格把关产品质量，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在持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基础上，公司不断累积经验，对照《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建立质量管理体系，任命质量管理体系负责人并制定质量手册，通过质量方针、质量目标、审核结果、数据分析、纠正和预防措施以及管理评审，对质量、服务（包括交付）、价格、技术和管理作持续改进。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公司一直积极响应政府号召，致力于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推进“科技创新”战略人才培养。公司通过加强校企合作，参与集成电路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工作，以服务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战略，促进我国集成电路领域创“芯”人才培养。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1、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2、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共同举办的“2022 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暨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	借助新媒体制作了 2021 年年报以及 2022 年半年报动态可视化长图，向投资者展现公司财报要点；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https://www.halomicro.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致力于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不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召开股东大会、投资者交流会、路演等多种形式，积极回应市场和投资者的关切和问题，向投资者全面、及时、透明地披露企业发展情况和经营业绩，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原则，秉承诚信、透明、规范的管理理念，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为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和更有价值的回报。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编制与披露 4 个定期报告，发布 76 个临时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按照要求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保证全文及摘要在指定媒体上及时披露。公司针对关于发生的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立即向公众披露有关情况以及可能对公司和投资者产生的影响。在信息披露过程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承担相应的责任。公司将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公平性，以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市场的公正、公开和透明的要求。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作为知识密集型企业，公司高度重视规范知识产权管理，保护发明创造权益，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条例》等相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建立了《知识产权管理办法》，并成立专利管理委员会，负责公司专利的规划、审

批、管理、挖掘、撰写培训、评估和保护等一系列工作。公司注重对员工尊重他人知识产权相关教育工作，要求未经知识产权权属人的授权许可，在工作中不得使用他人享有专利权或商标权或著作权的技术、商号、字体、图片、图形、软件等，避免公司发生侵权的风险。同时，公司建立了鼓励员工积极申请包括专利、著作权等在内的各类知识产权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创新热情，形成企业创新氛围。

公司严格把控信息安全管理。形成了《信息保密管理制度》，坚持“工作相关、最小授权、审批受控和可追溯”为原则，规范了相关商业信息保密工作牵头管理职能部门及保密管理要求，切实保护商业信息安全。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戴祖渝	注 1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TAO HAI (陶海)	注 2	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唐娅	注 3	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佛山迅禾	注 4	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唐虹	注 5	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曹廷、曾坤、韩新宽、刘英、牟争、唐嘉泳、唐袁华、严志辉、张庚、周国漆	注 6	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刘宏伟、杨湘洲	注 7	注 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深圳辰芯	注 8	注 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拉萨亚祥、晋江君宸达、共同家园、朗玛三十号、嘉兴	注 9	注 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君菁、深圳投控、北京昆仑、广州金丰						
股份限售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范俊、郝跃国	注 10	注 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泓璟	注 11	注 1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重庆唯纯	注 12	注 1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向丽娜	注 13	注 1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叶芳丽、王珏、楼肖斌、辜德雄、李宗昊、龙海军、曾杰英、闵艳玲、李小虎、李伟华	注 14	注 1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鹏信熙源、西藏青杉、科宇盛达、广东杭承	注 15	注 1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希荻微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6	注 16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7	注 17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8	注 18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除实际控制人外的非独立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9	注 19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希荻微	关于欺诈上市股份回购的承诺，详见注 20	注 2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	关于欺诈上市股份回购的承诺，详见注 21	注 2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欺诈上市股份回购的承诺，详见注 22	注 22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汇报的承诺，详见注 23	注 23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汇报的承诺，详见注 24	注 24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汇报	注 2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报的承诺， 详见注 25					
	其他	希荻微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注 26	注 26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 TAO HAI (陶海)、 唐娅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注 27	注 27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注 28	注 28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 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注 29	注 29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希荻微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注 30	注 3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 TAO HAI (陶海)、 唐娅、董事 范俊、郝跃 国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注 31	注 3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注 32	注 32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黄澄清、徐 克美、姚欢 庆、董映 萍、李家 毅、杨松 楠、周紫慧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注 33	注 33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戴祖渝、 TAO HAI (陶海)、 唐娅	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注 34	注 34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戴祖渝、 TAO HAI (陶海)、 唐娅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 详见注 35	注 3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戴祖渝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因触发上述承诺中关于延长股票锁定期的条件，戴祖渝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发布公告《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注 2: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TAO HAI（陶海）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5) 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在前述第一、二项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的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6) 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因触发上述承诺中关于延长股票锁定期的条件，TAO HAI（陶海）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发布公告《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注 3：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5) 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在前述第一、二项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的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因触发上述承诺中关于延长股票锁定期的条件，唐娅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发布公告《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注 4: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企业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企业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因触发上述承诺中关于延长股票锁定期的条件，佛山迅禾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发布公告《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注 5: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唐娅的近亲属唐虹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

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注 6: 公司自然人股东曹廷、曾坤、韩新宽、刘英、牟争、唐嘉泳、唐袁华、严志辉、张庚、周国溁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及就发行人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20 年 10 月 29 日)起 36 个月内(以上述期限孰长者作为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 7: 公司自然人股东刘宏伟、杨湘洲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及就发行人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20 年 9 月 22 日)起 36 个月内(以上述期限孰长者作为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 8: 公司持股比例 5% 以上的股东深圳辰芯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及就发行人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20 年 9 月 22 日)起 36 个月内(以上述期限孰长者作为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注 9: 公司股东拉萨亚祥、晋江君宸达、共同家园、朗玛三十号、嘉兴君菁、深圳投控、北京昆仑、广州金丰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及就发行人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 2020 年 9 月 22 日)起 36 个月内(以上述期限孰长者作为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

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 10：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范俊、郝跃国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5) 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在前述第一、二项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的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6) 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锁定期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注 11：公司持股比例 5% 以上的股东宁波泓璟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上述期间统称为“锁定期”），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注 12：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重庆唯纯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上述期间统称为“锁定期”），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自上述第一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企业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企业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注 13：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向丽娜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上述期间统称为“锁定期”），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

注 14：公司自然人股东叶芳丽、王珏、楼肖斌、辜德雄、李宗昊、龙海军、曾杰英、闵艳玲、李小虎、李伟华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 15：公司机构股东鹏信熙源、西藏青杉、科宇盛达、广东杭承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 16：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和优质地发展，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就稳定公司股价事宜，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 (1) 已了解并知悉《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 (2) 愿意遵守和执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
- (3)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 (1) 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公司将以单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
- (3) 上述承诺为公司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4) 对于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注 17：就稳定公司股价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 (1) 已了解并知悉《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 (2) 愿意遵守和执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
- (3)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 (1)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 (3) 如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18：就稳定公司股价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已了解并知悉《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2) 愿意遵守和执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

(3)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企业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如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19：就稳定公司股价事宜，除实际控制人外的非独立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范俊、郝跃国、NAM DAVID INGYUN 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已了解并知悉《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2) 愿意遵守和执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

(3)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如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20：就欺诈上市股份回购事宜，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公司承诺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21：就欺诈上市股份回购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2）本人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致使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纵容、指使、协助公司进行财务造假、利润操纵或者有意隐瞒其他重要信息等骗取发行注册的行为。

（3）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本人承诺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22：就欺诈上市股份回购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2）本企业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致使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纵容、指使、协助公司进行财务造假、利润操纵或者有意隐瞒其他重要信息等骗取发行注册的行为。

（3）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本企业承诺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23：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责任。

（4）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4：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

(3) 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责任。

(4) 自本企业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5：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的要求，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7)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相关措施及本人的承诺与相关规定不符的，本人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作出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制定新的措施。

注 26：就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如下原则确定：

1)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即启动将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下配售对象及网上发行对象的工作。

2)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按照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工作。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出现前述情形，则公司承诺在相关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在按照前述安排实施新股回购的同时将极力促使公司实际控制人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全部限售股份（如有）。

(3)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4)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照证券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注 27：就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如有），本人亦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如有）。

(3)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8：就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企业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企业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如有），本企业亦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如有）。

(3)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9：就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30：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如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相关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 3)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1：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及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范俊、郝跃国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如本人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转让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部分；
- 4)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5)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6)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7)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2：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如本企业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转让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
- 4)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5)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6) 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3：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公司未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黄澄清、徐克美、姚欢庆、NAM DAVID INGYUN、董映萍、李家毅、杨松楠、周紫慧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如本人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3)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津贴；
- 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5)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4：关于规范和避免关联交易，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下同）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3)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发行人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

(5) 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 承诺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7) 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在发行人的地位/身份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8) 承诺人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9)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

1) 承诺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且不再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财务总监或董事会秘书；或 2) 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 3) 法律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注 35：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发行人、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相同、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承诺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 除发行人、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以及承诺人已向发行人书面披露的企业外，承诺人目前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其他企业，也未对其他任何企业施加任何重大影响；

(3) 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业务；

(4) 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业务的情形，则承诺人将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发行人进一步要求，发行人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承诺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人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

(5) 若发生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6)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愿意就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晓蕾、彭慧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李晓蕾（3 年）、彭慧媛（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860,172,422.70	452,027,080.00	
其他-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	300,000,000.00		
其他-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18,510,000.00	2021-11-24	开放式	自有资金	银行	开放式保本浮动收益	1.93%		1,188,086.09	自动续期	是	是	
顺德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9,517,080.00	2021-9-15	开放式	自有资金	银行	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	3.03%		933,704.22	自动续期	是	是	
顺德	银行	49,000,000.00	2021-12-22	2023-1-12	自有	银行	固定	4.05-4.15			未到	是	是	

农村商业银行	理财产品				资金		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	%			期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00.00	2022-4-22	开放式	自有资金	银行	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	2.42%		1,448,525.18	自动续期	是	是	
佛山农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6-30	2023-1-5	自有资金	银行	封闭净值型	3.35%			未到期	是	是	
佛山农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00.00	2022-7-6	2023-1-3	自有资金	银行	封闭净值型	3.35%			未到期	是	是	
佛山农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2-10-24	2023-4-24	自有资金	银行	封闭净值型	3.30%			未到期	是	是	
佛山农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22	2023-2-21	自有资金	银行	封闭净值型	3.15%			未到期	是	是	
佛山农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2-12-26	2023-1-31	自有资金	银行	客户周期净	3.00%			未到期	是	是	

行	品						值 型							
佛 山 农 商 银 行	大 额 存 单	50,000,000. 00	2022-9-30	2023- 3-30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固 定 收 益 率	1.95 %				未 到 期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343,135,700.00	1,221,408,526.25	581,690,100.00	771,690,100.00	385,470,316.13	31.56	385,470,316.13	31.56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到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高性能消费电子和通信设备电源管理芯片研发与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67,156,600.00	167,156,600.00	82,633,009.29	49.43	2024 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产业化项目													
新一代汽车及工业电源管理芯片研发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85,315,600.00	85,315,600.00	22,850,183.67	26.78	2024 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39,217,900.00	239,217,900.00	950,000.00	0.40	2024 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190,000,000.00	189,037,123.17	99.4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796.91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90.38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类别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完成赎回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里水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	2022-2-7	2022-8-7	1.95%	是
佛山农商银行雅居乐支行	定期存款	23,000.00	2022-1-30	2022-10-30	2.1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定期存款	2,000.00	2022-1-30	2022-7-30	2.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通知存款	4,000.00	2022-1-30	2022-2-15	1.10%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通知存款	2,000.00	2022-1-30	2022-2-15	1.10%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2-21	2022-5-20	1.65-3.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6-7	2022-9-6	1.65-3.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定期存款	8,000.00	2022-1-30	2022-7-30	2.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定期存款	2,000.00	2022-2-18	2022-8-18	2.05%	是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定期存款	5,000.00	2022-2-18	2022-8-18	1.82%	是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3-23	2022-6-23	1.65-3.05%	是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27,200.00	2022-1-30	2022-7-30	1.9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7-11	2022-9-13	1.65-3.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8-9	2022-11-8	1.65-3.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8-9	2022-11-8	1.65-3.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8-30	2022-9-30	1.65-3.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11-3	2022-12-5	1.65-3.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11-17	2022-12-19	1.65-3.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11-3	2022-12-5	1.65-3.05%	是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2-11-17	2022-12-19	1.65-3.05%	是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19,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89,037,123.17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实施主体的基本户进行置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2022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2,952.97 万元。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100.00	14,196,249			- 2,483,635	11,712,614	371,712,614	91.7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600,400			-630,900	969,500	969,500	0.24
3、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0	100.00	12,594,878			- 1,851,764	10,743,114	370,743,114	91.4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5,810,651	40.50	7,297,864			- 1,851,764	5,446,100	151,256,751	37.3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4,189,349	59.50	5,297,014				5,297,014	219,486,363	54.15
4、外资持股			971			-97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71			-971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10,765			2,483,635	33,594,400	33,594,400	8.29
1、人民币普通股			31,110,765			2,483,635	33,594,400	33,594,400	8.2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60,000,000	100.00	45,307,014				45,307,014	405,307,014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00 股,并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360,000,000 股变更为 400,010,000 股。

(2) 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登记手续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480,270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37%,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0,010,000 股变更为 401,490,270 股。本次行权未对公司股权结构造成重大影响。

(3)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次行权登记手续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044,935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76%,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1,490,270 股变更为 404,535,205 股。本次行权未对公司股权结构造成重大影响。

(4)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行权登记手续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71,809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19%,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4,535,205 股变更为 405,307,014 股。本次行权未对公司股权结构造成重大影响。

(5)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1,697,435 股已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6) 除上述股份变动情况外,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的减少系战略投资者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民生证券希荻微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出借股份所致,借出部分登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360,000,000 股变更为 400,010,000 股;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三次行权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05,307,014 股。公司本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57.14%;每股净资产 4.4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0.60%。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0	0	1,600,400	1,600,400	首发战略配售	2024年1月21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	0	0	1,600,400	1,600,400	首发战略配售	2024年1月21日

有限公司						
民生证券希荻微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4,001,000	4,001,000	首发战略配售	2023年1月21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	0	1,697,435	1,697,435	0	网下配售	2022年7月21日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0	0	1,480,270	1,480,270	期权行权	2025年3月16日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0	0	3,044,935	3,044,935	期权行权	2025年7月9日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0	0	771,809	771,809	期权行权	2025年9月27日
合计	0	0	12,498,814	12,498,81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普通股	2022/01/11	33.57元	40,010,000	2022/01/21	40,010,000	/
A股普通股	2022/03/15	11.11元	1,480,270	2025/03/16	1,480,270	/
A股普通股	2022/07/08	11.11元	3,044,935	2025/07/09	3,044,935	/
A股普通股	2022/09/26	11.11元	771,809	2025/09/27	771,809	/

注：上述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标的股票价格在每股1.73元至11.11元之间。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0,000股，并

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360,000,000 股变更为 400,010,000 股。

(2) 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登记手续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480,270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37%，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0,010,000 股变更为 401,490,270 股。

(3)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登记手续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044,935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76%，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1,490,270 股变更为 404,535,205 股。

(4)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登记手续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71,809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19%，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4,535,205 股变更为 405,307,014 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0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戴祖渝	0	93,790,457	23.14	93,790,457	93,790,457	无	0	境内自然人
唐娅	0	58,864,836	14.52	58,864,836	58,864,83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3,434,781	10.72	43,434,781	43,434,781	无	0	其他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37,878,116	9.35	37,878,116	37,878,11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666,667	5.10	20,666,667	20,666,66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范俊	0	13,049,225	3.22	13,049,225	13,049,225	质押	3,575,000	境内自然人
西藏青杉投资有限公司	0	10,337,444	2.55	10,337,444	10,337,44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郝跃国	0	10,153,580	2.51	10,153,580	10,153,580	质押	3,575,000	境内自然人
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686,934	2.14	8,686,934	8,686,934	无	0	其他
楼肖斌	0	6,590,511	1.63	6,590,511	6,590,511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赵吉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38,332	人民币普通股	638,332
陈春连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8,315	人民币普通股	348,315
陈勇	296,731	人民币普通股	296,7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7,563	人民币普通股	257,563
深圳市惠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惠通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3,237	人民币普通股	253,237
任艳萍	235,427	人民币普通股	235,427
东方汇智资管—中信证券—东方汇智—汇锋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4,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戴祖渝、唐娅与 TAO HAI 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为唐娅和 TAO HAI。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戴祖渝	93,790,457	2025 年 7 月 21 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唐娅	58,864,836	2025 年 7 月 21 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434,781	2023 年 1 月 30 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7,878,116	2023 年 1 月 30 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5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66,667	2023 年 9 月 22 日	0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6	范俊	13,049,225	2023 年 7 月 21 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
7	西藏青杉投资有限公司	10,337,444	2023 年 1 月 30 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郝跃国	10,153,580	2023 年 7 月 21 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
9	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86,934	2025 年 7 月 21 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10	楼肖斌	6,590,511	2023 年 1 月 30 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戴祖渝、唐娅与 TAO HAI 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为唐娅和 TAO HAI。
------------------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民生证券－招商银行－民生证券希荻微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1,000	2023 年 1 月 30 日	3,958,400	4,001,00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600,400	2024 年 1 月 21 日	1,487,700	1,600,40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600,400	2024 年 1 月 21 日	995,499	1,600,4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股本情况，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但存在共同实际控制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戴祖渝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退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陶海（TAO HAI）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唐娅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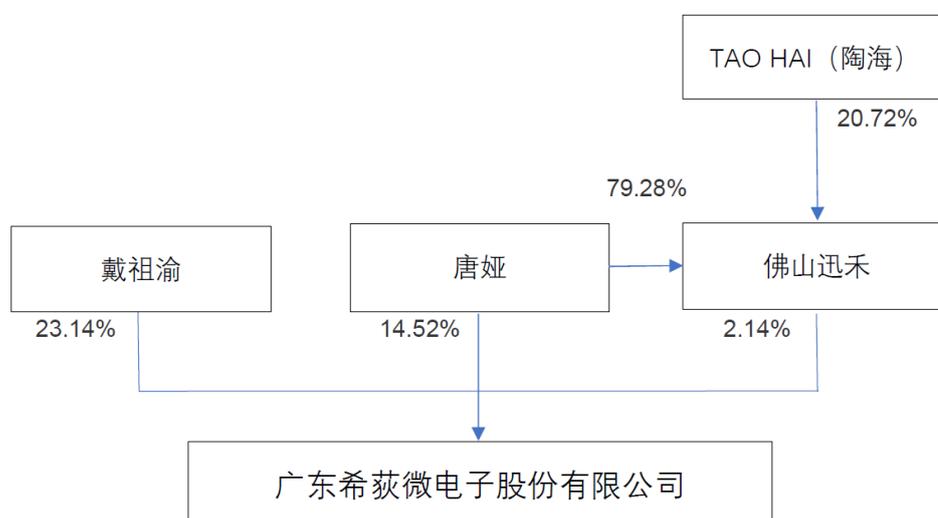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仲金甲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	91330206MA28YN161F	151,000,000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 10135 号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希荻微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希荻微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希荻微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销售收入确认
- (二) 存货跌价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销售收入确认</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1)“收入确认”及附注四(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广东希荻微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55,948 万元。</p>	<p>我们针对销售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并评估了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相关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获取了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与订单，检查了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主要合同条款，了解和评估了广东希荻微公司销售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适当性； • 通过抽样方式对销售收入执行了如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了销售收入账面记录与相关的支持性文件的一致性，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货运单、客户签收单及销售发票等；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 data-bbox="252 248 596 286">(一) 销售收入确认 (续)</p> <p data-bbox="252 327 783 483">鉴于销售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并投入了大量的资源，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 data-bbox="783 248 1302 286">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p> <p data-bbox="783 327 1450 398">我们针对销售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858 443 1450 562">-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征和性质，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以验证销售收入交易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 <li data-bbox="858 607 1450 801">-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将销售收入账面记录与销售确认的支持性文件进行了核对，以评估相关销售收入是否确认在适当的会计期间。 <p data-bbox="783 846 1450 918">基于我们执行的审计工作，广东希荻微公司对销售收入的确认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支持。</p>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二) 存货跌价准备</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10)“存货”、附注二(26)(b)(i)“存货跌价准备”及附注四(6)“存货”。</p> <p>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希荻微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0,294 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610 万元。</p> <p>广东希荻微公司的存货按照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以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管理层需要对存货未来销售数量以及预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作出估计。</p> <p>鉴于存货金额重大, 且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 因此, 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管理层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 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并检查了计算过程的准确性; • 通过抽样的方法, 检查了管理层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时所估计的存货未来销售数量、预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合理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管理层估计的未来销售数量与管理层的销售预测、在手订单、历史销售数据及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数据进行比较; - 将管理层估计的预计售价与期后实际售价及销售情况等进行比较; - 将管理层估计的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与期后或历史实际数据进行比较。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二) 存货跌价准备 (续)	<p>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抽样测试了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中的存货库龄,并结合存货监盘,评估了计算表中库龄较长、呆滞或毁损的存货是否被恰当识别; • 检查了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p>基于我们执行的审计工作,广东希荻微公司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可以被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所支持。</p>

四、其他信息

广东希荻微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东希荻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希荻微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希荻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希荻微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广东希荻微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希荻微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希荻微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广东希荻微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李晓蕾(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3年4月19日

注册会计师

彭慧媛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103,299,475.10	35,695,352.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56,400,300.36	315,491,357.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4,615,126.26	36,024,349.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0,450,725.93	25,598,985.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7,122,429.47	7,973,531.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86,834,709.61	94,964,917.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198,520.55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825,762.10	9,990,161.33
流动资产合计		1,814,548,528.83	576,937,175.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4,562,393.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3,125,730.21	13,934,568.9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990,943.98	10,729,892.64
无形资产	七(26)	46,866,042.26	23,007,390.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714,545.66	3,128,47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0,607,228.66	9,740,87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7,151,373.18	1,881,299.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018,257.82	62,422,499.23
资产总计		1,946,566,786.65	639,359,674.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39,252.05	137,684.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7,693,693.25	24,003,012.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37,295.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8,488,897.67	36,219,172.63

应交税费	七(40)	8,998,317.70	9,541,714.02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936,495.01	12,327,454.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8,937,041.36	16,567,606.6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810,727.92	368,406.59
流动负债合计		122,341,720.54	99,165,051.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838,317.52	6,028,899.23
长期应付款	七(48)	9,682,752.07	6,381,380.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6,834,214.24	45,585,856.6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355,283.83	57,996,136.81
负债合计		152,697,004.37	157,161,188.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5,307,014.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32,570,872.74	173,838,517.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8,022,793.07	-4,761,624.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51,485.03	1,647,743.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3,882,382.56	-48,526,15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3,869,782.28	482,198,485.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3,869,782.28	482,198,485.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46,566,786.65	639,359,674.32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8,092,302.15	5,184,808.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6,400,300.36	315,491,357.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9,336,756.30	38,886,009.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6,684.27	3,699,974.96
其他应收款	十七(1)	71,383,445.91	33,365,970.8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323,302.18	7,486,240.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198,520.55
其他流动资产		5,622,139.89	9,990,161.33
流动资产合计		1,564,164,931.06	465,303,043.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38,667,010.52	170,186,905.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33,921.92	9,321,790.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36,237.52	3,522,807.39
无形资产		30,641,677.91	19,101,873.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7,736.62	895,15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71,149.54	8,946,6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51,329.07	711,274.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909,063.10	212,686,405.17
资产总计		1,962,073,994.16	677,989,448.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743,623.92	38,242,694.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4,374,978.39	17,948,031.06
应交税费		594,953.61	1,613,244.58
其他应付款		29,700,198.28	6,690,127.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96,338.48	8,848,915.93
其他流动负债		82,197.38	22,415.45
流动负债合计		82,592,290.06	73,365,429.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34,207.09	2,311,135.35
长期应付款		5,020,545.76	6,411,078.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834,214.24	45,585,856.6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88,967.09	54,308,070.37
负债合计		105,681,257.15	127,673,5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5,307,014.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2,570,872.74	173,838,517.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51,485.03	1,647,743.11
未分配利润		16,663,365.24	14,829,688.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6,392,737.01	550,315,94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62,073,994.16	677,989,448.95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

一、营业总收入		559,478,983.55	462,902,080.8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59,478,983.55	462,902,080.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73,271,434.49	448,481,145.5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78,110,070.59	212,907,888.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31,770.74	174,292.02
销售费用	七(63)	29,773,108.89	24,300,691.93
管理费用	七(64)	77,495,711.99	57,719,871.60
研发费用	七(65)	202,493,246.06	149,732,561.77
财务费用	七(66)	-14,832,473.78	3,645,840.00
其中：利息费用		586,390.68	741,318.81
利息收入		14,895,624.21	2,180,958.3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911,651.34	3,751,297.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830,450.18	7,096,198.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27,803.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561,564.67	-519,460.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0,147.80	116,981.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3,711,303.97	-1,331,420.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59,940.92	23,534,532.2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980.49	16,373.8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23,606.90	1,276.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74,567.33	23,549,629.1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722,077.05	-2,096,666.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52,490.28	25,646,295.3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52,490.28	25,646,295.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52,490.28	25,646,295.3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22,784,417.92	-1,333,289.53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784,417.92	-1,333,289.5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784,417.92	-1,333,289.5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784,417.92	-1,333,289.53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31,927.64	24,313,005.8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1,927.64	24,313,005.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03,630,477.72	109,211,906.6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3,028,882.78	33,423,502.40
税金及附加		214,437.95	166,792.02
销售费用		11,409,113.60	9,316,002.74
管理费用		41,379,707.29	26,510,115.32
研发费用		52,990,523.89	37,855,103.59
财务费用		-9,799,364.51	-358,562.74
其中：利息费用		145,862.60	96,607.89
利息收入		14,604,618.73	2,155,588.53
加：其他收益		1,554,534.48	3,562,102.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9,258,253.47	7,096,198.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1,564.67	-519,460.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7,834.12	407,563.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30,883.14	-56,694.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57,187.92	12,788,662.77
加：营业外收入		8,980.49	3,684.96
减：营业外支出		38,922.95	656.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87,130.38	12,791,691.13
减：所得税费用		-6,024,549.54	-8,946,6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7,419.16	21,738,291.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7,419.16	21,738,291.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7,419.16	21,738,291.1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6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2,558,640.05	492,621,783.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8,018,089.30	6,094,52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576,729.35	498,716,305.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606,713.49	272,114,073.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3,295,427.13	111,581,056.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20,096.06	2,811,715.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67,780,197.04	58,748,22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502,433.72	445,255,06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50,925,704.37	53,461,237.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8,152,621.31	36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56,774.02	4,135,25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609,395.33	365,135,255.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002,078.57	25,750,055.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7,786,720.00	404,3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0,788,798.57	430,060,05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79,403.24	-64,924,800.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3,765,377.09	6,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1,464,924.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230,301.19	6,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8,997,241.98	15,163,904.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97,241.98	15,163,904.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233,059.21	-8,563,904.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83,089.04	-1,007,165.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4)	1,067,211,040.64	-21,034,632.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95,352.27	56,729,984.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2,906,392.91	35,695,352.27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584,823.63	159,650,360.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58,277.85	31,853,32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543,101.48	191,503,68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068,006.15	25,131,808.0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784,563.67	26,035,617.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3,790.90	2,617,48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14,435.36	48,891,51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450,796.08	102,676,42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07,694.60	88,827,256.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8,152,621.31	36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56,774.02	4,135,25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609,395.33	365,135,255.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86,529.77	15,653,321.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5,500,000.00	404,3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4,870,928.42	3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1,257,458.19	449,963,32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648,062.86	-84,828,066.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3,765,377.09	6,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924.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230,301.19	6,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92,687.31	7,880,87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92,687.31	7,880,87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037,613.88	-1,280,870.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555.03	-371.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2,514,411.45	2,717,94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4,808.51	2,466,859.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7,699,219.96	5,184,808.51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73,838,517.84		-4,761,624.85		1,647,743.11		- 48,526,150.36		482,198,485.74		482,198,485.74
加: 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73,838,517.84		-4,761,624.85		1,647,743.11		- 48,526,150.36		482,198,485.74		482,198,485.74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45,307,014.00				1,258,732,354.90		22,784,417.92		203,741.92		- 15,356,232.20		1,311,671,296.54		1,311,671,296.54
(一) 综 合收益总 额							22,784,417.92				- 15,152,490.28		7,631,927.64		7,631,927.64
(二) 所 有者投入	45,307,014.00				1,258,732,354.90								1,304,039,368.90		1,304,039,368.90

2022 年年度报告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307,014.00				1,205,809,502.54								1,251,116,516.54	1,251,116,516.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922,852.36								52,922,852.36	52,922,852.3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3,741.92	-203,741.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741.92	-203,741.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5,307,014.00				1,432,570,872.74		18,022,793.07		1,851,485.03		-63,882,382.56		1,793,869,782.28	1,793,869,782.28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24,641,937.83		-3,428,335.32				-72,524,702.62		408,688,899.89		408,688,899.89

2022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24,641,937.83		- 3,428,335.32			- 72,524,702.62		408,688,899.89		408,688,899.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196,580.01		- 1,333,289.53	1,647,743.11		23,998,552.26		73,509,585.85		73,509,58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333,289.53			25,646,295.37		24,313,005.84		24,313,005.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196,580.01							49,196,580.01		49,196,580.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600,000.00							6,600,000.00		6,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596,580.01							42,596,580.01		42,596,580.0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47,743.11		-1,647,743.11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7,743.11		-1,647,743.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360,000,000.00				173,838,517.84		- 4,761,624.85	1,647,743.11		- 48,526,150.36		482,198,485.74				482,198,485.74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 0.00				173,838,51 7.84				1,647,743. 11	14,829,68 8.00	550,315,94 8.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			173,838.51				1,647,743.11	14,829,688.00	550,315,948.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307,014.00			1,258,732.354.90				203,741.92	1,833,677.24	1,306,076,788.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7,419.16	2,037,419.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307,014.00			1,258,732.354.9						1,304,039,36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307,014.00			1,205,809,502.54						1,251,116,516.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922,852.36						52,922,852.3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3,741.92	-203,741.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741.92	-203,741.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5,307,014.00				1,432,570,872.74				1,851,485.03	16,663,365.24	1,856,392,737.01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24,641,937.83					-5,260,860.02	479,381,07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24,641,937.83					-5,260,860.02	479,381,07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196,580.01				1,647,743.11	20,090,548.02	70,934,87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738,291.13	21,738,291.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196,580.01						49,196,580.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600,000.00						6,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596,580.01						42,596,580.0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47,743.11	-1,647,743.11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7,743.1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47,743.1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				173,838.51				1,647,743.11	14,829.68	550,315.94
	0.00				7.84					8.00	8.95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广东希荻微”)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11 日,原名为广东希荻微电子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签订《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以下简称“创立大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作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以下简称“股改”)的基准日,以发起设立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创立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以截至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折股依据,相应折合为 360,000,000 股,超过折合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广东希荻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本公司取得由其颁发的 91440605053745575B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

根据 2021 年 12 月 14 日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934 号文《关于同意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售股票注册的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0,000 股,并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 0095 号。

根据本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的相关规定,该方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73 人实际行权,本次行权后增加股本 5,297,014.00 元。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405,307,014.00 元,每股面值 1 元(附注七(53))。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九,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 Halo Microelectronics (Korea) Co., Ltd (“韩国希荻微”),详见附注八(5)。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五(10))、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5))、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五(23)、(29)、(31))、股份支付(附注五(36))、收入确认(附注五(38))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6)。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b)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c)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

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账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集团内部往来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除集团内部往来之外的其他客户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集团内部往来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投资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除上述情况外剩余的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d)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e)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f)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和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成本包括原材料以及委托加工费。生产加工环节主要由外部专业供应商完成。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工程设备以及运输工具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工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2)。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软件使用权、特许使用权和土地使用权等，以成本计量。

(a) 专利权

专利权按预计法定年限 10-20 年平均摊销，按照预期的受益年限与专利权有效期孰短进行摊销。

(b) 软件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3 年内平均摊销。

(c) 特许使用权

特许使用权按照受益年限在 1 年至 10 年内平均摊销。

(d)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

(e)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开发该无形资产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运用该无形资产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开发该无形资产所需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38)。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2)。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产品质量保证导致的退换货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及限制性股票计划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于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集团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集团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芯片产品销售

本集团对外销售芯片产品。在芯片产品交付给客户或其指定承运商，并由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确认销售收入。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时，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超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本集团收到的政府补助均为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

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本集团认为租赁所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是在一项单一交易中产生。本集团将《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要求整体应用于租赁交易。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办公场地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收入确认的时点

本集团按合同约定将芯片产品送达客户指定的地点、客户对产品质量进行初步检测并确认接收产品后，或交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本集团不再对产品实施管理和控制，此后，客户拥有销售芯片产品并且有自主定价的权利，并且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因此，本集团依据与客户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达指定地点且经过初检或交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作为关键依据确认销售收入。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i) 存货跌价准备

管理层根据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和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根据单项产品估计可变现净值，使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如估计发生改变，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损失。

(ii) 股权激励计划所授予股权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确定股份支付费用时需要结合历年第三方投资者增资价格或聘请的第三方估值机构协助评估的价值，评估权益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对本集团未来现金流作出预测；同时，评估模型所使用的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股价预计波动率及无风险利率等关键参数也需要管理层作出估计及假设。这些估计及假设的变化可能影响本集团对股权激励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以及应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的确定。

(ii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1%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1%、17%、16.5%或 15%等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香港希荻微	16.5
美国希荻微	21
新加坡希荻微	17
韩国希荻微	1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设立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佛山市的股份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2021 年，本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等单位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44010781)，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2 年度广东希荻微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102,901,146.66	35,631,113.01
其他货币资金	155,246.25	64,239.26
应收利息	243,082.19	
合计	1,103,299,475.10	35,695,352.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4,229,384.46	29,076,957.62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包括本集团向银行申请购买外汇所存入的保证金人民币 150,000.00 元，为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存放于具有支付牌照的平台资金账户的账户余额人民币 5,246.25 元,该等账户余额可随时提取(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4,239.26 元)。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利息人民币 243,082.19 元为本集团购买的短期大额存单按照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

(c)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保证金、应收利息以及存放于第三方支付平台的企业款项,其中保证金以及应收利息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6,400,300.36	315,491,357.00
其中:		
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	456,400,300.36	315,491,357.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56,400,300.36	315,491,35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可随时赎回的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在 1.29%至 3.35%之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2.25%至 4.32%之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964,774.00
1 年以内小计	34,964,774.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4,964,774.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	34,964,774.00	100	349,647.74	1	34,615,126.26	36,388,231.73	100	363,882.32	1	36,024,349.41
合计	34,964,774.00	/	349,647.74	/	34,615,126.26	36,388,231.73	/	363,882.32	/	36,024,349.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964,774.00	349,647.74	1
合计	34,964,774.00	349,647.74	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63,882.32			363,882.32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7,309.24			337,309.24
本期转回	379,110.13			379,110.1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7,566.31			27,566.3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9,647.74			349,647.7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3,882.32	337,309.24	379,110.13		27,566.31	349,647.74
合计	363,882.32	337,309.24	379,110.13		27,566.31	349,647.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2,981,725.37	37.13	129,817.25
客户二	6,069,279.78	17.36	60,692.80
客户三	3,564,739.69	10.20	35,647.40

客户四	2,819,963.06	8.07	28,199.63
客户五	2,588,790.59	7.39	25,887.90
合计	28,024,498.49	80.15	280,244.98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450,725.93	100	25,598,985.31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450,725.93	100	25,598,985.31	100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4,109,293.90	39.32
供应商二	3,050,205.07	29.19
供应商三	1,977,049.36	18.92
供应商四	365,974.36	3.50
供应商五	187,128.00	1.79
合计	9,689,650.69	92.7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122,429.47	7,973,531.89
合计	17,122,429.47	7,973,531.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投资款项为人民币 7,800,352.00 元的在途资金，其为本公司向子公司韩国希荻微进行增资时，因外汇结算时间差异，子公司银行尚未到账的款项。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681,982.00
1 年以内小计	8,681,982.00
1 至 2 年	8,534,609.8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216,591.8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9,279,276.41	7,921,110.22
应收投资款项	7,800,352.00	
其他	136,963.46	132,962.43
合计	17,216,591.87	8,054,072.65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0,540.76			80,540.7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816.27			8,816.27
本期转回	3,034.14			3,034.1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7,839.51			7,839.51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4,162.40			94,162.4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0,540.76	8,816.27	3,034.14		7,839.51	94,162.40
合计	80,540.76	8,816.27	3,034.14		7,839.51	94,162.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	8,357,520.00	1 至 2 年	48.54	83,575.20
单位二	投资款项	7,800,352.00	1 年以内	45.31	
单位三	押金	308,074.41	1 年以内	1.79	3,080.74
单位四	押金	157,137.31	1 年以内	0.91	1,571.37
单位五	押金	105,830.58	1 年以内	0.61	1,058.31
合计	/	16,728,914.30		97.16	89,285.62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9,565,858.06	6,938,253.95	82,627,604.11	25,932,327.32	203,221.96	25,729,105.3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2,293,077.95	7,840,431.04	64,452,646.91	48,132,011.03	1,709,845.78	46,422,165.2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41,076,741.99	1,322,283.40	39,754,458.59	22,814,405.98	759.26	22,813,646.72
合计	202,935,678.00	16,100,968.39	186,834,709.61	96,878,744.33	1,913,827.00	94,964,917.3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3,221.96	6,595,864.06	217,486.51		78,318.58	6,938,253.9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09,845.78	6,562,310.19	306,922.31	727,059.01	11,588.23	7,840,431.0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759.26	1,280,188.73	41,335.41			1,322,283.40
合计	1,913,827.00	14,438,362.98	565,744.23	727,059.01	89,906.81	16,100,968.3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1,198,520.5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51,198,520.55
----	--	---------------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债权投资(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人民币面值 50,000,000 元的一年内到期大额存单)。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付发行费用		9,990,161.33
待抵扣进项税额	5,822,102.97	
其他	3,659.13	
合计	5,825,762.10	9,990,161.3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合资公司 A		22,286,720.00		- 7,427,803.29	- 296,522.84					14,562,393.87	
小计		22,286,720.00		- 7,427,803.29	- 296,522.84					14,562,393.87	
合计		22,286,720.00		- 7,427,803.29	- 296,522.84					14,562,393.87	

其他说明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3)。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其持有的联营企业股份 5,100,000 股全部转让给 Navitas Semiconductor Limited(简称“Navitas”)，相关转让信息详见附注十五(1)。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125,730.21	13,934,568.9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125,730.21	13,934,568.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办公设备	工程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47,022.18	15,633,640.61	121,054.52	18,001,717.31
2.本期增加金额	859,534.35	2,730,326.26		3,589,860.61
(1) 购置	792,836.45	2,317,400.81		3,110,237.2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66,697.90	412,925.45		479,623.35
3.本期减少金额	90,983.94	732,740.81		823,724.75
(1) 处置或报废	90,983.94	732,740.81		823,724.75
4.期末余额	3,015,572.59	17,631,226.06	121,054.52	20,767,853.1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77,451.75	3,062,862.89	26,833.77	4,067,148.41
2.本期增加金额	1,003,246.26	2,854,894.94	23,000.40	3,881,141.60
(1) 计提	977,674.43	2,753,474.71	23,000.40	3,754,149.5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5,571.83	101,420.23		126,992.06
3.本期减少金额	56,719.50	249,447.55		306,167.05
(1) 处置或报废	56,719.50	249,447.55		306,167.05
4.期末余额	1,923,978.51	5,668,310.28	49,834.17	7,642,122.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91,594.08	11,962,915.78	71,220.35	13,125,730.21
2.期初账面价值	1,269,570.43	12,570,777.72	94,220.75	13,934,568.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37,979.96	14,837,979.96
2.本期增加金额	4,264,597.50	4,264,597.50
(1)新增租赁合同	3,724,264.81	3,724,264.81
(2)外币报表折算	540,332.69	540,332.69
3.本期减少金额	2,235,890.47	2,235,890.47
(1)租赁合同到期	2,235,890.47	2,235,890.47
4.期末余额	16,866,686.99	16,866,686.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108,087.32	4,108,087.32
2.本期增加金额	6,747,047.47	6,747,047.47
(1)计提	6,499,528.70	6,499,528.70
(2)外币报表折算	247,518.77	247,518.77
3.本期减少金额	1,979,391.78	1,979,391.78
(1)处置		
(2)租赁合同到期	1,979,391.78	1,979,391.78
4.期末余额	8,875,743.01	8,875,743.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90,943.98	7,990,943.98
2.期初账面价值	10,729,892.64	10,729,892.6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00,000.00	34,263,230.14	267,779.40	41,131,009.54
2.本期增加金额	10,052,800.00		31,869,918.92	24,733.80	41,947,452.72
(1)购置	10,052,800.00		30,802,553.20		40,855,353.20
(2)外币报表折算 差异			1,067,365.72	24,733.80	1,092,099.5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0,052,800.00	6,600,000.00	66,133,149.06	292,513.20	83,078,462.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115,000.00	12,814,956.57	193,662.00	18,123,618.57
2.本期增加金额	167,546.54	660,000.00	17,232,920.15	28,334.74	18,088,801.43
(1)计提	167,546.54	660,000.00	16,364,589.50	10,045.86	17,202,181.90
(2)外币报表折算 差异			868,330.65	18,288.88	886,619.5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67,546.54	5,775,000.00	30,047,876.72	221,996.74	36,212,420.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885,253.46	825,000.00	36,085,272.34	70,516.46	46,866,042.26
2.期初账面价值		1,485,000.00	21,448,273.57	74,117.40	23,007,390.9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	3,098,106.00	318,839.21	1,684,965.65	154,873.98	1,577,105.58
云服务器服务费	30,369.70	171,941.17	64,870.79		137,440.08
合计	3,128,475.70	490,780.38	1,749,836.44	154,873.98	1,714,545.66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99,557.34	423,404.42	2,372,743.94	292,446.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3,503,156.64	3,567,774.42	2,327,777.18	427,975.27

股份支付费用	81,108,357.55	12,488,685.25	71,572,800.00	8,946,600.00
租赁负债	4,946,467.75	1,011,004.18	6,517,927.51	1,051,698.05
可抵扣研发费用	59,171,840.39	12,922,144.10		
联营公司投资损失	7,427,803.29	1,622,108.49		
合计	179,057,182.96	32,035,120.86	82,791,248.63	10,718,720.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4,429,125.03	893,657.50	7,489,211.51	977,849.08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3,561,564.67	534,234.70		
合计	7,990,689.70	1,427,892.20	7,489,211.51	977,849.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7,892.20	30,607,228.66	977,849.08	9,740,871.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7,892.20		977,849.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984,187.43	24,565,871.77
可抵扣亏损	8,328,266.20	
合计	36,312,453.63	24,565,871.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年	8,328,266.20		
合计	8,328,266.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特许权使用费	14,625,660.00		14,625,660.00			
长期租赁押金	1,039,463.23	10,394.63	1,029,068.6	1,449,385.84	14,493.86	1,434,891.98
预付工程款	1,012,620.21		1,012,620.21	446,408.00		446,408.00
其他	484,024.37		484,024.37			
合计	17,161,767.81	10,394.63	17,151,373.18	1,895,793.84	14,493.86	1,881,299.98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希荻微与韩国公司 Dongwoon Anatech Co., Ltd.(“韩国动运”)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签订的协议，香港希荻微承诺以美元 21,000,000.00(折合人民币 146,256,600.00 元)的价格受让韩国动运拥有的自动对焦(Auto Focus)及光学影像防抖(Optical Image Stabilization)的相关专利及技术(“标的技术”)在大中华地区的独占使用权；香港希荻微有权基于标的技术进行技术改进及新产品研发，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归香港希荻微所有；此外，香港希荻微将按照标的技术相关产品的销售额支付许可费。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香港希荻微按照合同约定已支付交易对价 10%即美元 2,100,000.00(折合人民币 14,625,660.00 元)，尚未支付的款项美元 18,900,000.00(折合人民币 131,630,940.00 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39,252.05	137,684.77
合计	139,252.05	137,684.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均为本集团的子公司持有的信用卡借款余额，信用卡的信用期为 40 天至 60 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均未超过信用期，信用期内无需支付借款利息(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	4,990,276.35	12,602,205.43
封测加工费	12,703,416.90	11,400,806.68
合计	17,693,693.25	24,003,012.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芯片设计服务款	337,295.58	
合计	337,295.5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502,533.04	164,857,062.17	160,798,165.18	29,561,430.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3,772.17	7,048,142.84	7,050,622.12	401,292.89
三、辞退福利		1,506,812.98	1,506,812.9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应付现金结算股份支付费用	10,312,867.42	18,526,174.75	10,312,867.42	18,526,174.75
合计	36,219,172.63	191,938,192.74	179,668,467.70	48,488,897.6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489,848.19	144,706,140.80	141,220,459.54	27,975,529.45
二、职工福利费		3,271,171.84	3,271,171.84	
三、社会保险费	854,393.85	12,123,031.55	11,613,003.82	1,364,421.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1,808.74	11,657,870.68	11,149,772.03	1,339,907.39
工伤保险费	8,557.25	131,021.23	130,760.07	8,818.41
生育保险费	14,027.86	334,139.64	332,471.72	15,695.78
四、住房公积金	158,291.00	3,249,905.00	3,186,717.00	221,47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506,812.98	1,506,812.98	
合计	25,502,533.04	164,857,062.17	160,798,165.18	29,561,430.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0,662.84	6,681,459.32	6,686,290.23	385,831.93
2、失业保险费	13,109.33	366,683.52	364,331.89	15,460.9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03,772.17	7,048,142.84	7,050,622.12	401,29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人民币 1,506,812.98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26,250.00 元)。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4,626.6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807,767.40	7,457,473.04
个人所得税	1,190,550.30	1,449,614.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合计	8,998,317.70	9,541,714.0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936,495.01	12,327,454.99
合计	15,936,495.01	12,327,454.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第三方款项	6,432,320.47	2,730,087.87
应付专业服务费	5,216,906.88	2,273,976.56
尚未登记的员工行权款	1,464,924.10	
应付研发材料采购款	691,976.39	1,282,349.03
应付员工报销款	547,312.65	394,447.74
应付设备采购	1,100.01	4,004,275.76
其他	1,581,954.51	1,642,318.03
合计	15,936,495.01	12,327,454.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Star plus Limited	2,982,256.07	第三方企业借款，因其境外股东无法联系而无法偿还

合计	2,982,256.07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869,095.25	11,682,715.2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067,946.11	4,884,891.43
合计	28,937,041.36	16,567,606.6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产品质量保证	1,810,727.92	368,406.59
合计	1,810,727.92	368,406.5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8,906,263.63	10,913,790.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7,946.11	-4,884,891.43
合计	3,838,317.52	6,028,899.23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新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为人民币 37,612.80 元，均为一年内支付。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682,752.07	6,381,380.9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9,682,752.07	6,381,380.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软件购买款	33,551,847.32	18,064,096.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869,095.25	11,682,715.23
合计	9,682,752.07	6,381,380.9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四、应付现金结算股份支付费用	16,834,214.24	45,585,856.68
合计	16,834,214.24	45,585,856.68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0,000,000.00	45,307,014.00				45,307,014.00	405,307,014.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21] 3934 号文《关于同意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5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43,135,700.00 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1,244,057,386.80 元(已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发行费用)人民币 121,727,173.75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1,408,526.25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40,01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181,398,526.25 元。

于 2022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本公司及 93 名激励对象符合《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73 人实际行权，本次行权后增加股本 5,297,014.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4,410,976.29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到位，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22)第 000076 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897,305.09	1,205,809,502.54		1,304,706,807.63
其他资本公积	74,941,212.75	52,922,852.36		127,864,065.11
合计	173,838,517.84	1,258,732,354.90		1,432,570,872.7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系股东注入资本，出资额全部计入资本公积所致；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确认股份支付费用而相应调整其他资本公积 52,922,852.36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61,624.85	22,784,417.92				22,784,417.92		18,022,793.07

其中： 权益法 下可转 损益的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 债权投 资公允 价值变 动								
金融 资产重 分类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金 额								
其他 债权投 资信用 减值准 备								
现金 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4,761,624.85	22,784,417.92				22,784,417.92		18,022,793.0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61,624.85	22,784,417.92				22,784,417.92		18,022,793.07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7,743.11	203,741.92		1,851,485.0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47,743.11	203,741.92		1,851,485.0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股本的25%。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03,741.92元。(2021年：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647,743.11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526,150.36	-72,524,702.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526,150.36	-72,524,702.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52,490.28	25,646,295.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3,741.92	1,647,743.1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882,382.56	-48,526,150.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7,759,190.65	276,561,124.76	462,902,080.89	212,907,888.23
其他业务	1,719,792.90	1,548,945.83		
合计	559,478,983.55	278,110,070.59	462,902,080.89	212,907,888.23

1、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5,948		46,29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7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1	/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72	注释 1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注释 2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注释 2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注释 2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注释 2		
1.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注释 2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7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注释 3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注释 3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注释 3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注释 3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注释 3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注释 3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注释 3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5,776		46,290	

注释：

1、广东希荻微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销售材料和租金收入属于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故予以扣除。

2、广东希荻微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该等收入扣除项目(2021 年度：无)。

3、广东希荻微公司在履行销售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2022 年度，广东希荻微公司销售合同均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2021 年度：无)。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54.71	72,660.24
教育费附加	18,467.65	51,900.18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29,934.60	
车船使用税	360.00	360.00
印花税	157,153.78	49,371.60
合计	231,770.74	174,292.0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9,726,433.99	14,033,419.84
市场推广费	3,672,998.23	1,439,524.34
股份支付费用	3,456,560.98	7,011,438.70
使用权资产折旧	818,594.92	537,088.07
其他	2,098,520.77	1,279,220.98
合计	29,773,108.89	24,300,691.9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5,066,012.79	26,534,190.49
专业机构服务费	14,936,616.80	9,254,288.15
股份支付费用	11,002,203.44	9,542,249.90
折旧及摊销费	2,900,438.66	1,483,560.45
办公费	2,420,611.14	1,661,566.83
房租及物业费	2,123,384.65	1,317,279.48
差旅费	1,954,490.58	2,225,979.49
招聘费	862,089.87	1,333,029.70
运输费	810,089.94	488,263.79
业务招待费	690,961.63	1,451,576.4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4,152.27	436,007.70
其他	4,344,660.22	1,991,879.21
合计	77,495,711.99	57,719,871.6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15,971,528.07	79,678,346.30
股份支付费用	35,395,788.93	26,042,891.41
折旧及摊销费	18,809,455.60	11,243,869.50
研发材料费	18,353,576.11	16,245,495.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5,259,138.51	4,670,593.33
测试加工费	4,409,808.93	5,990,792.26
技术咨询服务费	2,714,378.38	4,649,120.62
其他	1,579,571.53	1,211,453.25
合计	202,493,246.06	149,732,561.7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86,390.68	741,318.81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2,349,833.28	2,274,879.09
利息收入	-14,895,624.21	-2,180,958.30
汇兑(收益)/损失	-2,967,739.35	2,726,010.82
其他	94,665.82	84,589.58
合计	-14,832,473.78	3,645,840.0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93,081.19	3,751,297.72
其他	18,570.15	
合计	1,911,651.34	3,751,297.7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27,803.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079,274.02	5,897,677.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178,979.45	1,198,520.55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830,450.18	7,096,198.3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61,564.67	-519,460.7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561,564.67	-519,460.7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1,800.89	-200,531.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82.13	78,680.6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4,129.04	4,869.17
合计	-40,147.80	-116,981.6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711,303.97	-1,331,420.1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3,711,303.97	-1,331,420.1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收益		2,800.00	
其他	8,980.49	13,573.84	8,980.49
合计	8,980.49	16,373.84	8,980.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7,639.29		517,639.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7,639.29		517,639.2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金			
其他	205,967.61	1,276.94	205,967.61
合计	723,606.90	1,276.94	723,606.9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50,946.44	7,644,204.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73,023.49	-9,740,871.03
合计	-5,722,077.05	-2,096,666.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874,567.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34,316.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45,364.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84,515.80
优惠税率的影响	255,757.7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1,393,008.23
非应纳税收入	-80,390.08
所得税费用	-5,722,077.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4,652,542.02	2,180,958.30
政府补助	1,893,081.19	3,751,297.72
押金及保证金	1,444,915.43	145,891.64
其他	27,550.66	16,373.84
合计	18,018,089.30	6,094,521.5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费	18,891,412.68	15,491,397.87
专业机构服务费	16,441,601.34	9,369,425.50
支付投资款	7,800,352.00	
市场推广费	3,672,998.23	1,439,524.34
差旅费及办公费	3,240,720.62	6,711,731.84
测试加工费	3,167,494.60	4,057,651.96
招聘费	3,033,962.04	1,333,029.70
技术咨询服务费	2,966,971.41	4,938,314.27
运输费	2,582,104.73	2,078,946.19
房租及物业费	2,412,378.50	1,520,253.17
押金和保证金	1,154,384.18	7,760,223.82
业务招待费	690,961.63	1,854,962.50
购汇保证金	150,000.00	
其他	1,574,855.08	2,192,760.35
合计	67,780,197.04	58,748,221.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尚未登记的员工行权款	1,464,924.10	
合计	1,464,924.1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中介费用	12,658,699.21	7,875,066.99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6,151,271.43	6,261,859.64

支付使用权资产的租赁押金及保证金	187,271.34	1,026,978.30
合计	18,997,241.98	15,163,904.9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022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8,563,649.93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7,782,112.81 元)，除上述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152,490.28	25,646,295.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711,303.97	1,331,420.11
信用减值损失	-40,147.80	-116,981.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54,149.54	2,356,765.29
使用权资产摊销	6,499,528.70	5,643,689.10
无形资产摊销	17,202,181.90	9,937,716.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49,836.44	882,472.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61,564.67	519,460.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35,770.49	3,016,197.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0,450.18	-7,096,19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66,357.62	-9,740,871.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581,096.25	-77,117,931.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4,581.83	13,715,248.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65,503.79	41,887,374.22
其他	49,854,553.35	42,596,58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25,704.37	53,461,237.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应付软件使用权费	26,366,223.96	14,208,107.1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2,906,392.91	35,695,352.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695,352.27	56,729,984.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7,211,040.64	-21,034,632.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02,906,392.91	35,695,352.2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2,901,146.66	35,631,113.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246.25	64,239.2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2,906,392.91	35,695,352.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64,965,867.47
其中：美元	23,277,376.44	6.9646	162,117,615.92
港币	2,081,829.18	0.8933	1,859,698.01
韩元	60,735,736.36	0.0055	334,046.55
新加坡元	126,277.13	5.1831	654,506.99
应收账款	-	-	32,136,454.76
其中：美元	4,551,230.60	6.9646	31,697,500.64
港币	491,384.89	0.8933	438,954.12
其他应收款	-	-	16,639,911.47
其中：美元	2,343,498.10	6.9646	16,321,526.87
韩元	57,066,539.48	0.0055	313,865.97
新台币	19,879.60	0.2273	4,518.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89,551.69
其中：美元	27,216.45	6.9646	189,551.69
短期借款	-	-	139,252.05
其中：美元	13,785.83	6.9646	96,012.79
韩元	7,861,683.22	0.0055	43,239.26
应付账款	-	-	17,432,662.70
其中：美元	2,503,038.61	6.9646	17,432,662.70
其他应付款	-	-	4,513,033.72
其中：美元	548,524.68	6.9646	3,820,254.97
韩元	28,664,460.00	0.0055	157,654.53
新加坡元	17,966.82	5.1831	93,123.82
新台币	1,944,568.41	0.2273	442,000.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4,966,795.91
其中：美元	3,523,559.26	6.9646	24,540,180.81
韩元	30,868,439.36	0.0055	169,776.40
新加坡元	49,553.11	5.1831	256,838.70
长期应付款	-	-	9,236,868.56
其中：美元	1,326,259.74	6.9646	9,236,868.56
租赁负债	-	-	1,670,462.78
其中：美元	239,850.50	6.9646	1,670,462.78

其他说明：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中的外币是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Halo Microelectronics (Hong Kong) Co., Limited(“香港希荻微”)及 Halo Micro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美国希荻微”)记账本位币为美元，Halo Microelectronics(Singapore) PTE. Ltd(“新加坡希荻微”)记账本位币

为新加坡元，Halo Microelectronics (Korea) Co., Ltd (“韩国希荻微”) 记账本位币为韩元，其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新加坡雇佣补贴	335,233.49	其他收益	335,233.49
佛山市南海区金融业发展办公室上市扶持资金	1,300,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00
其他	257,847.70	其他收益	257,847.7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 Halo Microelectronics (Korea) Co., Ltd。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希荻微	上海	上海	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香港希荻微	香港	香港	产品物流、采购和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美国希荻微	美国	美国	产品技术支持、客户支持、市场推广		100	设立
新加坡希荻微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技术支持、客户支持、市场推广		100	设立
成都希荻微	成都	成都	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	100		设立
韩国希荻微	韩国	韩国	产品技术支持、客户支持、市场推广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资公司A	美国	美国	产品研发		37.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子公司香港希荻微负责集团境外的采购及销售，主要业务以美元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不同于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736,483.29
外币金融负债 —	

应付款项	13,350,427.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95,142.71
长期应付款	10,470,690.72
	<u>36,016,261.13</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84,922.60
其他应收款	541,625.09
	<u>626,547.69</u>
外币金融负债 —	
其他应付款	10,42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36,523.38
长期应付款	6,022,656.84
	<u>12,669,607.96</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763,988.91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602,153.02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负债和外币租赁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项目	港币项目	新加坡币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28	1,859,698.01	8.91	95,434.59	1,955,141.79
应收款项	18,762,664.55	438,954.15	-	-	19,201,618.70
其他应收款	-	-	11,888,350.80	544,199.84	12,432,55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76,766.27	276,766.27
	<u>18,762,664.83</u>	<u>2,298,652.16</u>	<u>11,888,359.71</u>	<u>916,400.70</u>	<u>33,866,077.40</u>
外币金融负债 —					
应付账款	-	-	-	1,006,281.83	1,006,281.83
其他应付款	205,461,844.59	-	-	442,018.30	205,903,862.89
	<u>205,461,844.59</u>	<u>-</u>	<u>-</u>	<u>1,448,300.13</u>	<u>206,910,144.72</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项目	港币项目	新加坡币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85.56	786,927.34	8.10	185,691.31	972,712.31
其他应收款	-	-	5,080,916.60	102,497.28	5,183,41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76,766.27	276,766.27
	<u>85.56</u>	<u>786,927.34</u>	<u>5,080,924.70</u>	<u>564,954.86</u>	<u>6,432,892.46</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	-	-	43,867.94	43,867.94
其他应付款	97,852,202.49	7,424.89	6,094,550.07	954,192.36	104,908,369.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522,171.47	522,171.47
租赁负债	-	-	-	366,907.25	366,907.25

97,852,202.49	7,424.89	6,094,550.07	1,887,139.02	105,841,316.47
---------------	----------	--------------	--------------	----------------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各类人民币金融资产和人民币金融负债，如果美元对人民币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9,334,958.99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4,892,605.85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各类港币金融资产和港币金融负债，如果美元对港币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114,932.61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38,975.12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无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无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及其他信用较好的中小型银行的银行存款，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39,252.05	-	-	139,252.05
应付账款	17,693,693.25	-	-	17,693,693.25
其他应付款	15,936,495.01	-	-	15,936,495.01
租赁负债	-	3,177,614.98	769,114.16	3,946,729.14
长期应付款	-	10,938,220.89	-	10,938,220.89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9,241,752.53	-	-	29,241,752.53
	63,011,192.84	14,115,835.87	769,114.16	77,896,142.8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合计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37,684.77	-	-	137,684.77
应付账款	24,003,012.11	-	-	24,003,012.11
其他应付款	12,327,454.99	-	-	12,327,454.99
租赁负债	-	4,042,776.57	2,238,976.32	6,281,752.89
长期应付款	-	7,104,052.99	-	7,104,052.99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16,995,204.31	-	-	16,995,204.31
	53,463,356.18	11,146,829.56	2,238,976.32	66,849,162.0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9,603,382.55	156,796,917.81	456,400,300.3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9,603,382.55	156,796,917.81	456,400,300.36
(1) 债务工具投资		299,603,382.55	156,796,917.81	456,400,300.36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9,603,382.55	156,796,917.81	456,400,300.3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技术为预期收益法。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技术为预期收益法。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重大。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和长期应付款等。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九 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合资公司 A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合资公司 A 的持股比例为 37.5%，合资公司 A 董事会 3 名董事中的 1 名由本集团任命，本集团能够对合资公司 A 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TAO HAI	实际控制人
戴祖渝	实际控制人
唐娅	实际控制人
范俊	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
郝跃国	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合资公司 A	接受劳务	319,668.6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资公司 A	销售商品	1,440,183.0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244,438.42	16,673,650.3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合资公司A	1,153,125.14	11,531.2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唐娅	20,525.29	943.70
其他应付款	TAO HAI	230.89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1,086,11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297,014.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22,965.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每股 1.73 元至 11.11 元之间；详见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每股 16.00 元至 27.32 元；详见说明

其他说明

上市前股票激励计划

概要

于 2019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股东会批准《员工期权计划》，该计划约定上市后以增资扩股的方式授予员工股权激励，该计划约定可发行股票期权的数量为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 6%。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授予员工期权的方式实施公司及子公司的员工股权激励，授予激励对象的期权数量所对应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15%。

股票期权的等待期是与期权持有者约定的自授予日起期权持有者需要提供服务以使股票期权可行权的期限。本公司授予期权持有者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原约定为授予日后按 4 年分批行权。

2020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对原《员工期权计划》进行了修订，以满足科创板上市要求。修改后的行权安排为自授予日满 12 个月且本公司已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后分两批行权，每批行权间隔时间不少于 12 个月，每批归属比例为 50%。

于同日，经董事会批准，同意对员工激励计划的海外美国员工作出修改，美国员工股权激励中授予的第一批 25% 期权由权益结算转换为现金激励，并于上市后 3 年内分四期进行支付。以本公司协议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为依据，确认未折现应付职工薪酬为人民币 68,820,569.72 元，折现后的应付职工薪酬为人民币 56,114,047.47 元，并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 56,114,047.47 元，其中一年内支付部分为人民币 9,993,952.68 元，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人民币 46,120,094.79 元。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折现后的金额为人民币 35,360,388.99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585,856.68 元)，其中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部分金额为人民币 18,526,174.7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312,867.42 元)。

2022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同意以 27.3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242,200 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自授予日 2022 年 4 月 26 日起服务满 1 年解锁该批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50%，满 3 年解锁剩余 50%。根据激励计划，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同意以 16.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84 名激励对象授予 8,407,910 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自授予日(2022 年 5 月 26 日)起服务满 1 年解锁该批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50%，满 3 年解锁剩余 50%。根据激励计划，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同意以 20.4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4 名激励对象授

予 436,000 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自授予日（2022 年 9 月 22 日）起服务满 1 年解锁该批限制性股票数量的 50%，满 3 年解锁剩余 50%。根据激励计划，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自激励对象被授予激励股权开始，本集团在等待期分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日股份支付认股权份额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聘请第三方估值机构协助采用期权定价模型评估确定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期间内股票期权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变动情况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年初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份数	34,707,252.00	38,058,911.00
本年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份数	11,086,110.00	-
本年行权的股票期权份数	(5,297,014.00)	-
本年失效的股票期权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份数	(2,122,965.00)	(3,351,659.00)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份数	38,373,383.00	34,707,252.00
本年股份支付费用	49,854,553.35	42,596,580.01
累计股份支付费用	147,864,085.42	98,009,532.07

授予日股票期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采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确定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主要参数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股价预计波动率	49.57%-52.22%
无风险利率	2.23%-2.83%
股票期权有效期	10年
预计股息率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7,864,065.1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2,922,852.3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35,360,388.99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3,068,299.00

其他说明

无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4,435,127.40	4,389,960.00
无形资产	131,630,940.00	8,243,389.61
	<u>136,066,067.40</u>	<u>12,633,349.61</u>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希荻微与韩国公司 Dongwoon Anatech Co., Ltd. (“韩国动运”)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签订的协议,香港希荻微承诺以美金 21,0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46,256,600.00 元)的价格受让韩国动运拥有的自动对焦 (Auto Focus) 及光学影像防抖 (Optical Image Stabilization) 的相关专利及技术 (“标的技术”) 在大中华地区的独占使用权; 香港希荻微有权基于标的技术进行技术改进及新产品研发, 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归香港希荻微所有; 此外, 香港希荻微将按照标的技术相关产品的销售额支付许可费。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希荻微按照合同约定已支付交易对价 10% 即美金 2,1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4,625,660.00 元), 尚未支付的合同金额为美金 18,9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31,630,940.00 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股份和知识产权许可证转让的情况说明			

(a) 联营企业股权处置和知识产权许可证转让的情况说明

2023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和对外许可技术的议案》，同意子公司美国希荻微与 Navitas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NVTS”)及其子公司 Navitas 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知识产权许可协议》，协议约定：(1)美国希荻微将其持有合资公司 A 全部股份 5,100,000 股全部转让给 Navitas; (2)美国希荻微将其拥有及经本公司授权使用的硅(Si)控制器相关技术许可给 Navitas 使用，Navitas 在特定领域享有排他性使用权；自交割日起三年内，美国希荻微及其关联方不得在特定领域与 NVTS、Navitas 及合资公司 A 从事竞争业务；(3)NVTS 向美国希荻微发行 2,000 万美元等值的普通股作为支付对价，每股价格为截至交割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加权平均收盘价。2022 年 2 月 14 日，上述交易完成交割，美国希荻微已将其持有合资公司 A 全部股份 5,100,000 股全部转让给 Navitas，NVTS 已向美国希荻微支付本次交易的对价，向美国希荻微发行了 4,204,242 股 A 类普通股，每股价格为 4.76 美元，该等股票已登记在美国希荻微名下。约占 NVTS 2.66% 的股权比例，由于本公司对 NVTS 不构成重大影响，该等股权将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152,396,843.91 元)。

(b) 期后业绩事项说明

受宏观经济环境及终端消费行业下行、本集团部分客户新旧产品迭代更新以及部分重点客户出货安排时间表的综合影响，本集团第一季度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滑，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净亏损。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来自海外市场的经营成果占集团的经营成果的份额大于 10%，本集团按照国内及其他国家划分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中国内地及香港	境外其他国家及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445,938,994.49	113,539,989.06		559,478,983.55
非流动资产总额	81,998,069.29	19,412,959.77		101,411,029.0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0,037,127.58
1 年以内小计	70,037,127.5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0,037,127.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	70,037,127.58	100	700,371.28	1	69,336,756.30	39,278,797.92	100	392,787.98	1	38,886,009.94
合计	70,037,127.58	/	700,371.28	/	69,336,756.30	39,278,797.92	/	392,787.98	/	38,886,009.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0,037,127.58	700,371.28	1
合计	70,037,127.58	700,371.28	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92,787.98			392,787.9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00,371.28			700,371.28

本期转回	392,787.98			392,787.9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00,371.28			700,371.28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2,787.98	700,371.28	392,787.98			700,371.28
合计	392,787.98	700,371.28	392,787.98			700,371.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7,208,808.40	95.96	672,088.09
客户二	2,588,790.60	3.70	25,887.91
客户三	139,248.60	0.20	1,392.49
客户四	38,650.50	0.06	386.51
客户五	26,261.50	0.03	262.60
合计	70,001,759.60	99.95	700,017.60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383,445.91	33,365,970.87
合计	71,383,445.91	33,365,970.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0,584,740.20
1 年以内小计	40,584,740.20
1 至 2 年	30,801,0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1,385,740.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集团内往来款	71,152,200.00	33,311,533.92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166,094.40	26,697.10
其他	67,445.80	28,289.72
合计	71,385,740.20	33,366,520.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49.87			549.8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37.38			2,137.38
本期转回	392.96			392.9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294.29			2,294.2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549.87	2,137.38	392.96			2,294.29
合计	549.87	2,137.38	392.96			2,294.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集团内往来款	63,901,000.00	1 年到 2 年	89.52	
单位二	集团内往来款	7,251,200.00	1 年以内	10.16	
单位三	押金	157,137.31	1 年以内	0.22	1,571.37
单位四	备用金	48,000.00	1 年以内	0.07	480.00
单位五	备用金	8,600.00	1 年以内	0.01	86.00
合计	/	71,365,937.31	/	99.98	2,137.3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8,667,010.52		338,667,010.52	170,186,905.69		170,186,905.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38,667,010.52		338,667,010.52	170,186,905.69		170,186,905.6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希荻微	38,431,688.69	7,823,237.45		46,254,926.14		
香港希荻微	131,755,217.00	159,535,766.18		291,290,983.18		
成都希荻微		1,121,101.20		1,121,101.20		
合计	170,186,905.69	168,480,104.83		338,667,010.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630,477.72	23,028,882.78	108,014,782.24	32,255,849.73
其他业务			1,197,124.36	1,167,652.67
合计	103,630,477.72	23,028,882.78	109,211,906.60	33,423,502.4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079,274.02	5,897,677.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178,979.45	1,198,520.55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9,258,253.47	7,096,198.3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2、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93,081.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819,818.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4,626.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7,800.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2,460,472.1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2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	-0.07	-0.07

4、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TAO HAI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